



塞浦路斯 中国公民指南

[领事保护与协助手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塞浦路斯大使馆

出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塞浦路斯大使馆
编辑： L Papaphilippou & Co LLC - 中国事务部

本手册中包含的部分信息来自于塞浦路斯共和国相关部门官方网站和出版物。

免责声明 - 用途： 本《指南》旨在帮助旅塞中国公民更好了解领事保护与服务内容，不作为使馆领事官员因执行领事职务行为而承担任何法律责任的依据。《指南》所提供所有材料仅供参考，不可做为专业建议或用于法律用途，也不可用于代替官方文件或专家建议。如当事人在寻求领事保护与服务时未能履行自身相应义务，领事官员有权拒绝或者限制提供领事保护与服务；因领事保护职能和手段限制，以及实践和个案差异，本《指南》不保证领事保护与服务在不同地区（北塞）达到相同效果，或满足当事人预期。本《指南》由中国驻塞浦路斯使馆负责解释，如需任何其他信息， 敬请联系使馆。



“...美丽的塞浦路斯是美神维纳斯的国度。许多航海者被她的美貌吸引而来，以至于船只和船锚在暗礁中搁浅，被汹涌的海浪围猎。温暖的海风携带花香充盈全岛和周边海域，这里美丽的山峦不断诱惑着流浪的水手们深入丛林，在葱茏翠绿中自我沉醉。”

列奥纳多·达芬奇
(1452-1519)

目录

1. 塞浦路斯共和国简介	
1.1 国家概况	8
1.2 塞浦路斯数据	12
2. 中塞关系和领保须知	13
2.1 双边关系	13
2.2 中国领事保护	14
2.3 领保联络员职权	22
2.4 各类领事证件办理须知	24
2.5 中国公民护照、旅行证业务网上申请流程	31
2.6 出国特别提醒	32
2.7 外交部领保中心热线简介	34
3. 塞浦路斯签证及移民信息	35
3.1 基本信息	35
3.2 短期旅行签证	35
3.3 申根签证	36
3.4 创业签证	36
3.5 临时居留许可证	38
3.6 移民许可证	39
3.7 公民身份	40
4. 塞浦路斯出入境要求	41
4.1 合法出入境口岸	41
4.2 海关管理	42
4.3 现金管制	42
4.4 进出口限制	42
4.5 增值税退税	43
4.6 带宠物旅行	43



5. 教育	44
5.1 教育制度	45
5.2 学前教育和小学教育	45
5.3 中学教育	48
5.4 高等教育	48
5.5 成人教育中心	49
5.6 孔子学院	50
5.7 赴塞留学注意事项	50
6. 不动产	53
6.1 情况简介	53
6.2 购买不动产注意事项	53
7. 在塞浦路斯工作	57
7.1 非欧洲公民就业	57
7.2 社会保险方案	58
8. 在塞浦路斯生活	59
8.1 气候和天气	59
8.2 通信	62
8.3 交通	63
8.4 货币	66
8.5 工作时间和假期	67
8.6 旅游	68
8.7 食品安全和饮用水质量	69
8.8 医疗保健	69
8.9 中国公民换取塞浦路斯驾照	70
8.10 安全和紧急情况	71
9. 重要部门联系方式	73

附件：电子护照人像照片规格要求

1. 塞浦路斯共和国简介

1.1 国家概况

地理位置

塞浦路斯共和国位于地中海东部，扼欧、亚、非三大洲交通要冲，具有重要战略地位。特殊地理位置一直是推动该国历史、文化和经济发展的关键因素。

特殊国情

塞浦路斯目前处于南北分裂状态。1960年8月16日塞浦路斯宣布独立，成立塞浦路斯共和国；独立后，希腊族、土耳其族两族多次发生冲突。1974年，土族集体北迁，旅居北部的希族南下，后形成两族南北分治局面。目前，南塞是国际承认的塞浦路斯共和国，是联合国会员国和欧盟成员国；而北塞，又称“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是尚未受到国际承认的政治实体，仅土耳其承

认其独立主权国家地位。

为防止希土两族再度发生冲突，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于1964年向塞派遣维和部队并沿冲突地域设立缓冲区，又称“绿线”，联合国维和部队负责“绿线”的日常巡逻与管理。

人口

塞浦路斯统计局人口报告显示，2016年底塞浦路斯共和国人口约为947,000人，各族人口构成估计为：
-塞浦路斯希腊族人：706,800（74.6%）
-塞浦路斯土耳其族人：92,200（9.8%）
-外籍居民：148,000（15.6%）

官方语言

官方语言为希腊语（南塞）和土耳其语（北塞），英语也广泛使用。

面积

地中海第三大岛，面积9251平方公里。南塞地区面积约5896平方公里，北塞地区面积约3355平方公里。

行政区

塞浦路斯分为六个行政区：尼科西亚（首都）、利马索、帕福斯、拉纳卡、法马古斯塔和凯里尼亚（法马古斯塔和凯里尼亚位于北塞地区，目前由土耳其族控制）。

政府

塞浦路斯是实行总统制的独立主权国家，宪法规定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分立。总统是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

国旗

塞浦路斯国旗以白色为底色，上面是一个铜色塞岛轮廓，下面有两条绿色橄榄枝。

货币

欧元（€）（从2008年1月开始使用），北塞地区使用土耳其里拉（ytl）。

气候

塞浦路斯属地中海气候，夏季炎热干燥，冬季温和湿润，春秋两季较短。

全年日照充足，特别是四月至九月平均日照时长超过11个小时。塞岛内低地和北部山脉几乎不下雪，但每年冬季在特罗多斯山海拔1000米以上的地方会频繁降雪。

宗教

多数塞浦路斯希腊族人是东正教教徒，土耳其族人多为穆斯林。岛上其它教派还包括亚美尼亚东正教、马龙教派和罗马天主教。

动植物

塞浦路斯大约有1800种植物种类，对自然爱好者来说是一个植物考察天堂。动物物种包括7种陆地哺乳动物、26种两栖动物和爬行动物、365种鸟类和种类更丰富的昆虫类；沿海水域

目前已知有197种鱼类、螃蟹、海绵动物和棘皮动物。生活在该岛上最大的野生动物是欧洲盘羊（东方盘羊的分种）。

历史和文化

通过考古发掘和研究，塞浦路斯首次出现人类文明可追溯到公元前10000年到公元前9000年。

公元前3000年，铜的发现给塞岛带来财富并吸引大量邻国人赴塞经商。尽管塞浦路斯在地理位置上位于三大洲枢纽和东西方文明的交汇处，但仍保留自己独特的文明。公元前十三到公元前十一世纪期间，来自迈锡尼的希腊人来此定居。他们带来希腊的语言和文化，被塞希腊族人保留至今。根据希腊神话，塞浦路斯是代表爱与美丽的女神阿芙洛狄忒（维纳斯）的诞生地。此外，塞浦路

斯许多博物馆里陈列的古代文物、绘画作品、雕塑、金属物品、陶器、珠宝首饰和传统艺术品，都是塞各个历史阶段的见证。

历史简介：

新石器时代（公元前8200

年-公元前3900年）

铜石并用时代（公元前

3900年-公元前2500年）

青铜时代（公元前2500年-
公元前1050年）

几何时期（公元前1050年-
公元前750年）

古风 and 古典时期（公元前
750年-公元前310年）

希腊化时期（公元前310
年-公元前30年）

罗马帝国和拜占廷帝国时
期（公元33年-公元1191年）

狮心王和圣殿骑士团时期
（公元1191年-公元1192年）

法兰克（吕西尼昂）时代

（公元1192年-公元1489年）

威尼斯时代（公元1489年-
公元1571年）

奥斯曼土耳其帝国统治时
期（公元1571年-公元1878年）

英国统治时期（公元1878
年-公元1960年）

塞浦路斯宣布独立（1960年）

塞浦路斯加入欧盟（2004年）

塞浦路斯加入欧元区（2008年）



1.2 塞浦路斯数据

报告主题	信息来源	塞浦路斯排名
2015世界小国中最安全的国家		排名第1
2015世界上最安全的国家	ValuePenguin	排名第5
2015欧洲浴场水质	欧洲环境局	99.1%的洗浴场所水质极佳
2015旅游业		排名第3
2015旅游服务设施	世界经济论坛	排名第2
2015青年教育成就	欧盟统计数据	94.3%
2016世界上最佳天气和气候	InterNations	排名第2
2016个人自由指数		排名第1
2016全球商业环境排行(161个国家)	福布斯	排名第32
2016全球最佳退休目的地	奈特弗兰克全球生活方式评论	排名第4(利马索)
2017护照的权利指数	护照指数	排名第13

2. 中塞关系和领保须知

2.1 双边关系

自1971年正式建立外交关系以来，中塞关系发展良好，政治互信不断加深，各领域合作日益深化，两国人民真诚相待、相互理解、相互尊重。塞浦路斯把中国视为塞与亚洲国家成为亲密伙伴和双边关系的典范，自1960年独立以来，历届总统都曾访华。习近平主席于2015年10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会见了塞浦路斯总统尼科斯·阿纳斯塔西亚迪斯，国务委员兼外长王毅于2015年12月访问塞浦路斯。

塞浦路斯赞赏中国在塞浦路斯问题上坚持的原则立场，中国同样赞赏塞浦路斯坚定支持“一个中国”原则并为促进中欧关系所做的建设性贡献。关于塞浦路斯问题，中国始终支持塞维护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支持塞希土两族在联合国框架

下通过谈判磋商达成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全面解决方案。

在两国人员往来方面，2017年塞浦路斯赴华人数逾7000人次，来塞中国公民逾3000人次，两国人员往来总数破万。在贸易领域，中国是塞浦路斯第5大贸易伙伴。2017年，中塞双边贸易额5.77亿美元，同比增长13.2%，其中中国出口5.24亿美元，同比增长13.3%，进口5334万美元，同比增长11.6%，贸易顺差4.7亿美元。在教育领域，2017年，有115名中国留学生在塞浦路斯学习，中国政府每年还向塞方提供全额奖学金，32名塞浦路斯学生在中国学习，2017年5月中塞双方签署相互承认学历学位协议。目前，中国教育部已将下列7所塞浦路斯高等院校列入中国教育部教育涉外监管信息网高校名

单：塞浦路斯大学、塞浦路斯理工大学、弗雷德里克大学、欧洲大学、尼科西亚大学、帕福斯那波勒斯大学和塞浦路斯分子医学学院。

此外，中塞双方在经济、文化、海洋、农业和旅游业等领域签署20多项双边协定。

2.2 中国领事保护

1. 什么是领事保护？它与领事协助和领事服务有什么区别？

（一）领事保护是指中国政府和中国驻外外交、领事机构维护海外中国公民和机构安全及正当权益的工作。

领事保护的实施主体是中国政府及其派驻国外的驻外使领馆。中国目前有260多个驻外使领馆，他们都是实施领事保护的主体。

领事保护的方式主要是通过外交途径向驻在国当局提出交涉、表达关切或转达当事人诉求，敦促其依法、公正、及时、妥善地处理。

领事保护的法律依据，主要包括公认的国际法原则、有关国际公约、双边条约或协定以及中国和驻在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领事保护的内容是中国公民、法人在海外的合法权益，主要

包括：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必要的人道主义待遇，以及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持正常联系的权利等。公民要求获得超出所在国国民待遇或因从事非法活动造成的法律后果等，不属于领事保护合法权益的范围。

（二）在实践中，领事保护一般针对海外中国公民安全和合法权益受到严重威胁或侵害的情况，如驻在国发生政局动荡、自然灾害、重大事故等危及海外中国公民的安全和合法权益；领事协助一般针对中国公民因客观原因或者自身原因陷入困境的情况，如海外中国公民因疏忽大意丢失财物等造成的暂时经济困难；领事服务一般指为海外中国公民提供的证件办理、民事登记等服务，如换/补发旅行证件、办理公证/认证、婚姻登记等。

2. 什么人可以得到中国政府的领事保护？

凡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具有中国国籍者，都可以请求获得中国政府的领事保护。也就是说，只要你是中国公民，无论是大陆居民，还是香港、澳门和台湾同胞，无论是定居国外的华侨，还是临时出国的旅行者，无论是在国外学习的留学生，还是务工人员，都是领事保护的对象。

3. 出国时持中国护照，现已取得居住国国籍，是否还能享有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的领事保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规定，中国不承认中国公民具有双重国籍。定居国外的中国公民，凡自愿加入或取得外国国籍者，即自动丧失中国国籍，因而不享有中国驻外

使领馆领事保护的权利。

4. 正在办理移民者，是否还能享有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的领事保护？

正在办理移民手续者，在手续完结、国籍变更前仍是中国公民，属于领事保护的对象。

5. 中国公民在何种情况下可以请求领事保护？

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境内的行为主要受国际法及所在国当地法律约束。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公民）在当地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在已经自行采取必要措施仍不能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时，即可向中国驻外使领馆请求领事保护。

6. 中国公民怎样才能获得中国政府的领事保护？在寻求领事保

护时应注意些什么？

如果你的合法权益在所在国受到侵害，或遭遇不测需要救助，你可以就近联系中国驻外使领馆，反映情况和有关要求。使领馆将在工作职责范围内向你提供领事保护。如你的行为违法，或因自身行为不当导致你及他人陷入危险境地，或你滥用领事保护，使领馆有权对提供给你的领事保护做出限制。

权利和义务不可分离。对海外中国公民而言，每位公民都有寻求和获得领事保护的权力，但也应承担相应义务和法律责任。主要应注意以下几方面：

（1）应对个人的出行选择、人身安全、资金安全和在海外的行为承担自身责任，应严格遵守当地和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2）应立足于当地救助。首先

设法寻求所在国警方或司法部门的保护与协助以尽快摆脱困境，如上述部门不作为或者有不公正行为，再寻求使领馆介入并实施领事保护和协助；

（3）应关注并听从外交部及中国驻外使领馆发出的安全提醒，当所在国发生严重事态，外交部及有关驻外使领馆提醒当地中国公民尽快撤离时，应及时响应，选择适当渠道撤离，避免陷入危险境地；

（4）要求中国驻外使领馆实施领事保护时，必须提供真实信息，不能作虚假陈述；

（5）在主观上有接受领事保护的意愿。使领馆在实施领事保护时必须遵循当事人自愿原则，充分尊重当事人的意愿；

（6）诉求不应超出所在国国民待遇水平。使领馆在实施领事保护时不能帮助当事人获得比所在国国民更好的待遇；

(7) 不能干扰外交部或驻外使领馆的正常办公秩序，应尊重外交、领事官员；

(8) 依法缴纳办理各种证件、手续的相关费用；

(9) 使领馆提供的律师、翻译、医生名单仅供参考，并不必然保证其服务质量达到你的预期。你可另行选择其他律师、翻译和医生。

7. 在国外遭遇恐怖袭击、严重自然灾害、政治动乱等紧急情况时，如何寻求领事保护？

(1) 立即与就近的中国驻该国使领馆取得联系，以获得最新相关信息并进行注册登记。如你家人在国外与你失去联系，请你立即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取得联系，以获得最新相关信息，并提供你家人详细个人信息和联系方式等，以便使领馆协助查找。使领馆将在必要及

可能时协助中国公民（含死伤人员）撤离危险区域（不一定是回国）。

(2) 妥善保存自己的重要证件和文件，包括护照、出入境记录、保险和银行记录等。

(3) 检查护照、签证是否有效，如需更新护照请即到使领馆办理。

(4) 将存放家中或随身携带的重要证件和资料双备份，以防万一。同时要保证自己驾驶的汽车车况良好，并储备必要的食品和药品。

(5) 不要消极等待。如尚有安全方式离开，应立即行动。

8. 在国外发生交通事故、工伤等事故时，如何处理？

应立即向当地警方报案或通知雇主，并要求其通知你的亲友或中国驻该国使领馆。你可要求领事官员敦促所在国当局尽

快调查事故原因，或向你提供律师、医生等名单，以便后续处理。

9. 在海外受到人身侵害，该怎么办？

应立即向当地警方报警，并索要一份警察报告（报警记录）复印件。同时与律师或医生（如需就医）联系，向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反映情况。领事官员可以向你提供以下帮助：安排适当人员（如有性别要求）听取你的受害情况并承诺保护你的个人隐私；敦促警方尽快破案；了解案件进展情况；向你提供律师和翻译的名单；提供医院名单；补发丢失或受损的旅行证件；协助你与家人、朋友或雇主联系；寻求当地社会救助。但是，领事官员不能调查案件或干涉当地法庭的审理，不能代替你出庭，不能充

当翻译，也不能替你支付律师费、医疗费或其他相关费用。

10. 在居住国被拘留、羁押或监禁，该怎么办？

如你需要面见中国使领馆领事官员，应首先向所在的警察、监狱部门提出。领事官员将根据你的请求前往探视，并保护你的合法权益，如人道待遇、公平待遇等。领事官员还可以帮助你与亲友取得联系，向你提供当地律师名单。但是，领事官员不能干涉当地法律程序，不能代替你进行诉讼。

11. 在居住国受到雇主不公正对待或无故拖欠工资，如何处理？

你应当依据合同及当地有关法律法规与雇主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你可向当地法院提起诉讼。你可同时请求领事官员

为你提供当地律师、翻译名单。领事官员可向你简要介绍所在国有关法律信息。

12. 持有效护照及签证在目的地国入境、出境或过境受阻时，如何寻求帮助？

你首先应向当地主管部门如实说明入出境或过境事由，同时了解受阻原因。如你不懂当地语言，可要求对方提供翻译服务。如果你的请求仍然得不到有关部门的回应，可要求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寻求帮助。使领馆领事官员将向有关当局了解情况，视情反映你的要求，或进行必要交涉，但不能保证你一定会被放行。如交涉未果，你应理智接受当地主管部门的决定；如确系受到对方不公正对待，要注意收集和保存证据，以便日后诉诸法律解决。

13. 非法进入或滞留他国，既无有效证件，也无经济来源时，如何办理回国手续？

你应向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如实报告本人真实、详细情况，包括姓名、出生日期、出生地、职业、家庭住址、联系电话、非法出境或滞留经过等。待你的原居住地公安机关核实、确认身份后，领事官员可为你颁发回国旅行证件。如你的家属已垫付你的回国费用，领事官员可协助购买回国机（车、船）票。

14. 中国护照在海外遗失、被偷或被抢时，怎么办？

请你即向当地公安部门报案，以便你向当地移民局申请出境签证时备用，同时向就近的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申请补发护照或旅行证，以供回国使用。申请补发护照或旅行证所需的有

关材料为：你本人完整、准确填写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旅行证/回国证明申请表》、护照遗失/被盗抢的情况说明及照片。另外，请你尽量提供原护照复印件或其他个人身份材料。我们提醒你注意：买卖、转让、伪/变造、故意损毁中国护照是违法行为，涉案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 在海外遇到经济困难时，能寻求使领馆帮助吗？

中国公民在国外的费用应由自己负责解决。如果你因被盗、被抢等原因出现暂时经济困难，可向亲戚、朋友借款或通过家人汇款解决。如确有必要，你也可与中国驻当地使领馆联系，让家人汇钱至使领馆或外交部，并通过其转交。如确无法及时得到亲友救助，中国驻外使领馆可以提供小额垫

款。受助中国公民须签署“还款保证书”并提供国内还款人有效联系方式，回国后在约定时间内还款。

16. 家人在海外死亡，如何处理？

（1）你可通过领事官员或亲友了解家人死亡原因和遗物（遗嘱）情况，并向当地有关部门申请获得死亡证明书等证明文件。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应申请为上述证明文件办理领事认证。领事官员不能调查死亡原因，如你对死因有疑问，可聘请当地律师向当地司法部门提出，请其作出合理解释或重新进行调查；亦可请领事官员协助向当地政府有关部门转交你的书面意见，请其对你的意见予以关注或将你的意见转达给当地司法机关。

（2）如死亡涉及刑事案件并已

在当地提起诉讼，你应聘请律师，密切跟踪庭审情况，同时可请领事官员协助关注案件，并在当地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旁听庭审。如你对庭审情况或判决结果不满，可请律师协助上诉，同时也可通过领事官员协助向当地有关部门转达你的意见。但是，领事官员不能调查案件，也不能代替你出庭。

（3）你可前往当地处理有关善后事宜，但一切费用（含国际旅费、食宿及市内交通费）须自理；赴有关国家的签证、宾馆预订、接送等手续须自行办理，亦可请有资质的旅行社协助；在国外如需翻译，使领馆可提供翻译名单，但费用须自理。

（4）如果你因故（如被拒签、无足够旅费等）不能前往当地处理后事，可委托在当地的亲友代办遗体火化、骨灰和遗物

送回等事宜；如当地主管部门要求，你应提供经国内公证机关公证并经外交部（或其委托的地方外办）以及有关国家驻华使领馆认证的授权委托书。如当地法律法规允许，亦可委托领事官员代为处理上述事宜（费用需自理），但你应事先提供经国内公证机关公证并经外交部或其委托的地方外办认证的授权委托书。

（5）如果你希望将遗体运回国，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向你提供办理运送遗体事务的公司名单。运送遗体的费用需要自行承担。

（6）由于国外法律规定不同，如家属长期不处理遗体，不仅无助于问题解决，当地有关部门还可能根据当地法律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将遗体进行埋葬或火化。

（7）死亡案件的处理时间可能

很长，在这种情况下，你可聘请当地律师跟进处理。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只能在职权范围内向你转告当地主管部门所提供的案件处理情况。

17. 家人在国外失踪或遭绑架，如何求助？

应尽快向当地警方报案。你也可向中国驻当地使领馆报告有关情况，包括失踪或被绑架者姓名、性别、年龄、职业、相貌特征和在国外住址等并寻求协助。领事官员将根据你的要求请所在国有关当局寻找失踪者或解救被绑架者。

18. 在国外突发重病或精神病，如何求助？

当你或你家人在国外突发重病或精神病，应迅速拨打当地急救电话，前往当地医院治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以协助提

供当地医院名单；可协助通知国内家属或单位。如你或你家人要回国治疗，经当地医院及有关航空公司同意，使领馆可协助联系航空公司予以适当关照，机票等相关费用由你承担。

19. 与在国外的家人长期失去联系，可以请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协助寻找他们的下落吗？

如果你已通过各种途径长期无法联系上你在国外的家人，中国驻当地使领馆可以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提供协助。目前中国政府没有强制要求所有海外公民到中国驻外使领馆进行公民登记，再加上他们的工作、住址和电话常有变动，因此，中国驻外使领馆协助寻亲十分困难。有时，即使找到你家人，他（她）本人却不愿与你联系。在这种情况下，领事官

员可以为你传递一些信息，或在征得你亲友同意的情况下将其联络方式转告给你。

20. 中国驻外使领馆是否可以解决海外中国公民遇到的一切困难？

中国驻外使领馆为海外中国公民提供领事保护和协助，应该在有关国际法、驻在国和中国的法律框架内进行。中国驻外使领馆是国家的外交代表机构，在驻在国没有行政和司法权力，不能使用强制手段，不能代替个人主张其权利，只能通过外交途径敦促驻在国依法、公正、公平处理有关案件。使领馆积极协助当事人维护合法权益，但不能超越领事职务的权限。

21. 领事官员可以为你做什么？

(1) 如所在国发生重大突发事

件时，可以为您撤离危险地区提供咨询和必要协助。

(2) 如您在外国服刑，或被拘留、逮捕，可以应您的请求或经您同意进行探视。

(3) 如您遭遇意外，可以协助您将事故或损伤情况通知国内亲属。

(4) 如您遇到生计困难，可以协助您与国内亲属联系，请其协助解决费用问题。

(5) 如您在所在国与他人发生民事纠纷或涉及刑事案件，或突发疾病，可以应您的请求，协助提供当地律师、翻译和医生等名单供您参考，但并不保证服务质量达到您的预期。

(6) 如您需要寻找国外失踪或失联亲人，可以代为向所在国有关部门提出请求。

(7) 可以根据中国法律法规，为在国外的中国公民颁、换、补发旅行证件并加注。

(8) 可以根据中国法律法规，为遗失旅行证件或无证件的中国公民签发旅行证或回国证明。

(9) 可以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相关国际条约，为中国公民办理公证或为当地相关部门签发的拟送往中国使用的文书办理领事认证。

(10) 在与所在国法律法规不相抵触的情况下，为居住在驻在国中国公民办理婚姻登记。由于塞浦路斯不承认领事婚姻，驻塞浦路斯使馆暂不对外开放该项业务。

22. 领事官员无法为你做什么？

(1) 不可以为您申办他国签证或办理签证延期。

(2) 不可以为您在当地谋职或申办居留证、工作许可证。

(3) 不可以替您提起诉讼，不可以替您调查海外犯罪或死亡

案件，有关请求应由当事人向所在国当局提出。

(4) 不可以干预所在国司法程序和法律事务，不可以仲裁或解决您与他人的劳资争议、商业纠纷、刑事案件、子女抚养权纠纷或家庭事务。

(5) 不可以在帮助您治疗、拘留或服刑期间获得比当地人更优的待遇。

(6) 不可以为您提供导游、翻译等服务，或为您支付酒店、律师、翻译、医疗及旅行交通费用或任何其他费用。

(7) 不可以将您留宿在使领馆内，或为您保管行李物品。

(8) 不可以为您购买免税物品。

23. 如何在塞浦路斯获得及时有效的领事保护？

中国侨胞可在塞浦路斯各大城市向相应的领保联络员寻求协

助，同时建议中国侨胞在旅塞期间及时加入各地侨胞信息群，以便了解最新信息。中国驻塞浦路斯使馆领事联系电话：22352182/22352183，邮箱为consulate_cyp@mfa.gov.cn；如发生紧急情况或重大安全事故，请及时拨打24小时领事保护电话：99561148。

2.3 领保联络员职权

领保联络员是什么：

领事保护联络员（简称领保联络员），是指经过使领馆委任，自愿协助使领馆开展领事保护与协助的人员，主要由旅居驻在国各地域的热心公益、有奉献精神、具有履职能力和无犯罪记录的华侨华人担任。

领保联络员不是使馆工作人员或雇员，亦不是领事代理人，不享有《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及中国与驻在国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外交、领事特权与豁免。

领保联络员为旅塞中国公民提供相关协助与服务属个人公益行为，其个人合法权益亦受法律保护。领保联络员须在当事人自愿情况下，才能向其提供有关协助，且协助事项须遵循合法、有限原则。

领保联络员可以做什么：

- 1、发生重大自然灾害时协助使馆了解中国公民伤亡情况，并及时将信息通报使馆；
- 2、当发生涉中国公民意外事件时协助使馆了解情况，并及时将信息通报使馆；
- 3、协助使馆赴事发现场了解案件情况，为需要救助的中国公民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并及时向使馆报告案件情况；
- 4、协助使馆与当地相关部门联络安排领事干部对在押或服刑中国公民领事探视；
- 5、如当事人确有困难并提出要求，联络员可协助提供交通、翻译、法律咨询及善后方面等技术性协助；
- 6、协助使馆搜集当地安全风险或涉我安全风险方面信息，转发使馆发布的有关安全提醒，协助使馆开展预防性宣传活动；
- 7、协助使馆与当地部门建立沟

通渠道，并为侨胞提供信息咨询帮助；

8、为使馆开展促进中国与驻在国领事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领保联络员不能做什么：

- 1、以使馆官员、工作人员、领事代理人、名誉领事等身份开展活动；
- 2、代表使馆向驻在国有关机构提出交涉或单独进行领事探视；
- 3、未经使馆同意，以使馆名义向他人承诺钱、物救助或其他事项；
- 4、利用联络员身份和影响参与商业活动或谋取利益；
- 5、未经使馆授权和许可，以联络员名义发表文章或接受媒体采访；
- 6、擅自透露领保案件有关情况及当事人身份信息或个人隐私。

塞浦路斯领保联络员联系方式：

行政片区	联络员姓名	联系方式
尼科西亚（首都）	宋平	00357-96878258
利马索	邢蓉畅	00357-99367010
帕福斯	马斌伟	00357-99411384
拉纳卡	贺旭文	00357-99922629
留学生	孟卓	00357-97831881
法玛古斯塔（北塞）	郑峰	0090-533-8201535
凯里尼亚（北塞）	张朝曦	0090-533-8465042

注：以上领保联络员均是自愿为旅塞中国公民提供公益性领事保护与协助服务，如无特殊重大事故或情况，请审慎拨打有关联系电话，以免对他人正常生活造成不便或影响。

2.4 各类领事证件办理须知

中国驻塞浦路斯使馆地址：30 Archimidous Str., 2411 Engomi, Nicosia, Cyprus (P.O. BOX 24531)
 对外办公时间：每周一、三、五，上午9:00 - 12:00（如遇节假日不对外办公，具体日期详见使馆官网通知）联系电话：00357-22352182 / 22352183
 咨询邮箱：consulate_cyp@mfa.gov.cn

领事证件业务种类		所需材料
因私护照	护照过期	1、护照原件、复印件（信息页、近期出入境章） 2、当地有效居留证或签证原件、复印件 3、申请表（使馆网站下载或赴馆填写）+照片 4、护照过期情况说明（已过有效期时需递交） 5、申请人更名的书面申请+国内户口本复印件 6、在当地使用新名的相关材料 7、未成年人换发护照须父母双方同时在场，还需提供儿童出生证明复印件及父母结婚证复印件。单亲家庭只需提供儿童出生证明复印件。如父母一方或双方均无法陪同办理，须出示相关公证声明书确保有监护人在场
	因更名换照	
	护照签证页用毕	

领事证件业务种类

因私护照	换发	护照损毁
		护照遗失或被盗
	换发	无居留人员
		未持中国护照老侨
	换发	无居留人员
		未持中国护照老侨

所需材料

- 1、护照原件、复印件（如有）
 - 2、当地有效居留证或签证原件、复印件（如有）
 - 3、申请表（使馆网站下载或赴馆填写）+照片
 - 4、损毁或丢失情况说明（可赴馆填写样表）
 - 5、当地警局护照丢失报案单
- 1、护照原件、复印件（如有）
 - 2、当地有效居留证或签证原件、复印件（如有）
 - 3、申请表（使馆网站下载或赴馆填写）+照片
 - 4、书面申请（包括国内、外情况等）
 - 5、其他能证明中国国籍的材料（无照老侨须提供）
- 1、护照原件、复印件（信息页、近期出入境章）
 - 2、当地有效居留证或签证原件、复印件
 - 3、申请表（使馆网站下载或赴馆填写）+照片
 - 4、结婚证原件、复印件及相关公证书、法律文书
 - 5、国内出生则提供国内户口本复印件（曾用名加注）
 - 6、国外出生的提供曾用名相关证明文件（曾用名加注）

领事证件业务种类			所需材料	
因私护照	新生儿办照	国外出生	统一材料有： 1、父母护照原件及复印件 2、父母当地有效居留证件或签证原件及复印件 3、父母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非婚生儿童可不提供） 4、儿童出生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5、父母同意为儿童办理护照或旅行证书面声明（单亲只需提交父母一方相关材料） 6、申请表+照片	父母出具的儿童不具有外国国籍的书面声明，或儿童退出外国国籍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具有外国国籍者）
		国内出生、持入境通行证		父母同意为儿童办理护照的书面声明；儿童完整出入境记录
		国外出生，父母一方未出现在出生证上		儿童与未出现在出生证明上的父母一方的亲子关系证明或相关法律文件
		国外出生、单亲		父母一方出具的关于无法找到另一方且儿童不具有外国国籍的书面声明；儿童退出外国国籍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具有外国国籍者）

因公护照换发 因私护照		1、护照原件、复印件（如有） 2、当地有效居留证或签证原件、复印件（如有） 3、申请表（使馆网站下载或赴馆填写）+照片 4、滞留、出走或申请换发因私护照的情况说明
旅行证	护照遗失或被盗的临时出国人员	1、申请表（使馆网站下载或赴馆填写）+照片 2、现持证件、复印件（如有） 3、护照遗失或被盗的情况说明 4、父母有效身份证件和居留证的原件和复印件（国籍冲突新生儿） 5、新生儿出生证明（国籍冲突新生儿） 6、能证明亲子关系的其他证明（出生证上无父母信息时）
	事实上存在国籍冲突新生儿	
领事证件业务种类		所需材料
公证	声明书公证	1、身份证明文件 2、公证申请表（赴馆填写） 3、声明书文本（请自行准备） 4、与声明书内容有关的权利证明材料 5、如声明人系自然人，应提交有效护照、居留证明等身份证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限定民事行为能力人申办公证，应当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须提交代理人身份证明及具有法定代理资格的证明材料

领事证件业务种类		所需材料
公 证	声明书公证	6、如系法人申办，应当提交法人资格证明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其他组织申办的，应当提交其他组织的资格证明和负责人的身份证明 7、领事官员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委托书公证	1、身份证明文件 2、公证申请表（赴馆填写） 3、委托书文本（请自行准备） 4、与委托书内容有关的权利证明材料 5、如委托人系自然人，应提交有效护照、居留证明等身份证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限定民事行为能力人申办公证，应当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须提交代理人身份证明及具有法定代理资格的证明材料 6、如系法人申办，应当提交法人资格证明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其他组织申办的，应当提交其他组织的资格证明和负责人的身份证明
	结婚公证	塞浦路斯不承认领事婚姻，使馆暂无相关业务

领事证件业务种类		所需材料
公 证	无配偶公证	1、身份证明文件，包括有效护照及居留证明 2、公证申请表 3、若当事人为离婚，应提交离婚证书、离婚协调书或离婚判决书原件（一审判决还须附生效证明书） 4、若当事人为丧偶，应提供原配死亡证明书 5、申办声明类公证，须提供本人至申请公正之日无配偶声明书（请自行准备）；申办无配偶公证（实体），须提交无配偶证明申请表（使馆提供）
	国籍公证	1、身份证明文件 2、公证申请表（赴馆填写） 3、申办具有中国国籍公证和自动丧失中国国籍证明，应提交有效中国护照及居留证明 4、申办不具有中国国籍公证，应提交驻在国颁发的有效证件，包括有效护照、居留证明或其他身份材料

领事证件业务种类		所需材料
公 证	居留公证	1、身份证明文件，包括有效护照及居留证明 2、公证申请表（赴馆填写） 3、委托他人代为申请的，代理人应当提交公证当事人出具并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法定代理人须提交具有法定代理资格的证明材料和法定代理人的身份证明 4、领事官员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指纹公证	1、身份证明文件，包括有效护照及居留证明 2、公证申请表（赴馆填写） 3、当事人须亲自到场并在指纹卡、白纸或法律文书上捺指印和签名 4、领事官员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姓名公证	1、身份证明文件，包括有效护照及居留证明 2、公证申请表（赴馆填写） 3、当事人姓名真实的证明材料（如国内公证机关出具曾用名公证） 4、领事官员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领事认证

- 1、身份证明文件，包括有效护照及居留证明
- 2、认证申请表（赴馆填写）
- 3、已经驻在国当地有关部门认证的文书原件及复印件
- 4、代理人代为申请的，须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当事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办理公司营业执照文件认证，还须提交公司法人代表的护照复印件及能证明公司法人代表身份的公司文件
- 5、领事官员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2.5 中国公民护照、旅行证业务网上申请流程

1、目前使馆开放的在线预约服务种类有：因公护照（换发、补发）、普通护照（换发、补发）、新生儿颁发护照、办理旅行证。其他护照业务种类暂不接受预约，请申请人仍按现行做法带好相关材料到大使馆直接办理。在线预约有效时段为当天起（不含当天）一个月内的工作日（每周一、三、五）上午9时至12时。预约成功后，请在预约日带好预约申请

表、办理业务所需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预约时提供的照片二张大到大使馆办理，如申请人到馆办理时所带材料不全或不符合相关要求，仍可能无法一次性办结所有相关手续。如申请人未能在预约时间到窗口办理，视为此次预约失效，请重新预约时间。
 2、电子照片要求详见本册末附件《电子人像照片规格要求》。
 3、登录中国领事服务网开始网上申请。网址：cs.mfa.gov.cn

操作流程：在首页找到“中国公民在海外”栏目，然后点击该栏目中的“海外护照在线申请预约”图标，进入预约系统预约。按指示逐步填写完信息，确认无误后提交材料并生成PDF文件，个人信息页上方带有条形码，右边有预约办理时间，后附申请人申明。请将材料打印出来，暂时不要在签字处签字，最后前往使馆办理生物信息采集及签字样式采集。

2.6 出国特别提醒

1、视情进行公民登记。

如您需在国外停留较长时间或所在国局势不稳，建议您在中国驻当地使领馆或通过中国领事服务网进行公民登记，以便出现紧急情况时，使领馆能及时与您取得联系。

2、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注意防盗、防骗、防诈、防抢。不要轻易给陌生人开门，不要让孩子告诉陌生人父母不在家。出门尽量不要随身携带贵重物品或大量现金，也不要居住在居住地存放大量现金。不在车内的明处摆放贵重物品，如车胎被扎，修车时务必要先锁好车门。不要在黑暗处招呼出租车，不要轻易让陌生人搭乘您的车。不将文件、钱包、护照等重要物品放在易被利器划开的塑料袋中。不要和陌生人一起行走，不要在公共场所参

与他人的争吵。不要在街上捡拾遗落物品，以防被敲诈。如警察检查您的护照等证件，应先请他出示证件，记下他的警牌号、警车号。不要在黑市上换汇，交罚款时不要当街交给警察，而要凭罚款单交到银行等指定地点。

3、注重文明旅游。

遵守当地法律规定，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遵守公共秩序，不要在酒店、餐厅、机场、影院等公共场所大声喧哗。就餐、乘船、乘车时注意排队，不要插队。注意自身形象，保持衣着得体。注重公共卫生，不随地吐痰，不在禁止吸烟的场所吸烟，在某些国家，还不能在公共场所饮酒。文明参观，不在景区刻画，不在禁止照相的地方照相，对当地人信奉的神明或珍贵文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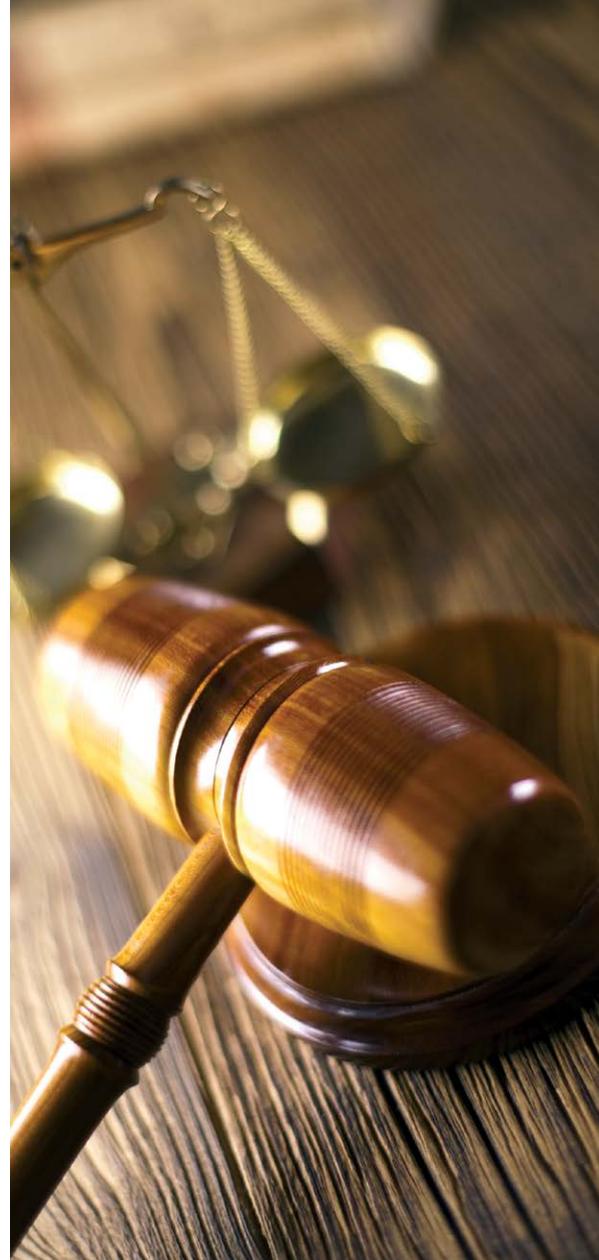
保持尊重。如因气候条件、机械故障等原因造成航班延误、改签、返航或者停飞的情况，应保持理解和合作。

4、确保出行安全。

自驾出行时要高度重视交通安全，行前细致检查车况，了解路况，设计好行车路线，备好地图、备胎等应急装备。在实行左侧通行规则的国家，超车和并线时要特别注意。在身体不适时尽量不要开车，酒后禁止开车。在国外游泳、潜水、乘热气球等活动时要做足预防措施。

5、遇事及时求助。

熟记当地火警、急救、警察等应急电话，遇事及时求助。如人身安全或财产受到侵害，应立即向当地警方报案，并请其出具报警证明，以便日后办理



保险理赔、证件补发等手续。

6、依法理性维权。

如您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可通过向当地主管部门投诉、司法起诉等正当途径解决维权，不要采取过激行为。对于当地警察、移民部门的执法行为，应争取说明情况，防止误解，不要暴力抗法或者试图贿赂以减轻或免除惩罚。

7、尽快融入当地。

如拟在外国长期生活，要注意留意当地报纸、电视、网络等媒体信息，熟悉当地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情况，入乡随俗，尽快适应当地生活。与邻为善，早日融入当地社会。

8、注重身心健康。

在卫生条件较差的国家，请注意在外饮食健康，尽量避免吃

未煮熟的食物或喝生水。切勿前往疫区、辐射污染区，不去赌博、色情等场所。

9、及时联系家人。

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与家人或朋友保持联络，以免亲友担忧。

10、严格按期出境。

按照签证或居留许可允许的期限在有关国家停留，如需延长旅行计划，请提前在当地主管部门办理延期手续。

2.7 外交部领保中心热线简介

外交部全球领事保护与服务应急呼叫中心12308热线于2014年9月2日正式启动运行，全年无休24小时向海外中国公民和企业提供领事保护咨询与服务。呼叫中心热线电话号码为+86-10-12308（或+86-10-59913991，在国外拨打方式与拨打北京市电话号码相同）。目前外交部还推出微信公众号“领事直通车”及官方微博，鼓励海外中国公民及时关注。

12308热线重点在于“领事保护”，核心在于“应急”，同时兼顾常见领保和领事证件咨询服务。主要职责有：一是为遇到紧急情况的求助人提供领保应急指导与咨询，必要时协调有关驻外使领馆跟进处理；二是向求助人介绍一般性领保案件的处置流程，并根据当事

人需求提供建议；三是在发生重大突发领保案件时，承担应急处置“热线”功能，接受社会各界咨询；四是为中国公民提供领保常识及领事证件咨询服务。呼叫中心热线增加了我公民寻求领事保护与协助的选择，并不替代各驻外使领馆此前公布的领保电话和证件咨询电话。

中国公民在海外遭遇重大事故、自然灾害等人身安全受到威胁的紧急情况，可以拨打12308热线，按“0”再按“9”优先转人工服务。如有其他领事保护与协助请求，或需要咨询护照、签证以及各国安全情况等信息，建议优先登陆中国领事服务网以及中国驻塞浦路斯使馆官网获取信息。



3. 塞浦路斯签证及移民信息

3.1 基本信息

中国公民持普通护照，需申请签证才可入境塞浦路斯。塞浦路斯驻外机构只对因度假、休闲或商务目的前往塞浦路斯、在任意180日内停留不超过90日的中国公民签发签证。目前，塞浦路斯驻华使馆在北京、上海、广州、沈阳、成都和武汉六市设立签证申请中心（VACS）。

在塞浦路斯居留时间超过90日，准备进行劳务或公务、学术机构研究、兼职工作或结婚的申请人，必须首先从内政部下辖的移民局获得相关核准后，才能申请签证。

此外，根据塞有法律规定，在塞投资的第三国公民，满足以下之一的条件a) 授予永久居留许可证，或b) 通过外国投资者特准入籍方案才能为其本人及其家庭成员申请塞浦路斯公民身份。

3.2 短期旅行签证

所有签证申请人应在签证申请中心（VACS）递交签证申请。根据欧盟法律相关规定，递交所有要求材料是强制性的，任何不完整申请或缺乏要求文件的申请，将被拒收并返回给申请人。

申请人有可能被要求面签。签证受理通常为七个工作日，也会根据个案情况有所变化。提交所有要求文件并不保证必然获得签证。

当提交申请时，单次入境签证需缴纳20欧元，两次或多次入境签证需缴纳60欧元，费用不会返还。塞浦路斯驻华使馆领事官员保留要求申请人提供额

外文件材料的权利，以证明申请人的签证需求属实。塞当局保留告知相应签证持有人取消或减少签证停留期及入境点的权利。一旦使馆发现申请人存在任何申签材料与事实不符，或违反塞浦路斯、欧盟或中国法律的情况，将被拒签。

根据塞浦路斯信息保护法，塞浦路斯驻外机构、外交部和海关移民部门，只能告知申请人拒绝其申请签证的原因或签证持有人导致取消或减少签证停留期的原因，但这些消息不会提供给签证申请人的塞方接待人，须由申请人本人通知。

3.3 申根签证

塞浦路斯不是申根区成员国。塞驻华使馆的签证申请中心签发的签证是本国签证，只用于入境塞浦路斯，签证持有者不能凭此进入申根区的其他欧洲国家。

中国公民，如持有前往申根国家以及保加利亚、克罗地亚、罗马尼亚签发的**有效两次或多次入境签证**，可以在没有塞浦路斯签证的情况下前往塞浦路

斯旅行，在塞停留期限等于有效申根签证的剩余时间。如持有申根国家以及保加利亚、克罗地亚、罗马尼亚签发的有效的居留许可证，可以在没有塞浦路斯签证的情况下前往塞浦路斯旅行，停留期限为任意6个月内不超过90日。

3.4 创业签证

塞浦路斯“创业签证计划”允许来自第三国（非欧盟/欧洲经济区国家）的优秀企业家个人或团队进入、居住并在塞浦路斯工作，以建立、运营或开发具有高增长潜力的创业公司。该计划最初预计向潜在的企业家提供150份创业签证，目标是在塞创造新的就业岗位，促进企业创新和研究，发展商业生态系统，从而促进国家经济发展。

护照类型	需要签证	无需签证
中国公民，普通护照持有人	√	
中国公民，外交和公务护照持有人		√
中国公民，公务普通护照持有人	√	
台湾居民		√ (时间限制)
台湾护照（海外台湾公民）无身份证	√	
香港和澳门居民		√ (时间限制)

个人创业签证计划

谁可以申请

非欧盟国家国民：

1. 唯一创始人，符合下述企业的要求。
2. 有权使用50000欧元，其中包括风险资本融资、众筹或其他资金来源。
3. 拥有本科学位或同等学历。
4. 希腊语或英语水平优异。

团队创业签证计划

谁可以申请

由非欧盟国家国民组成的小组：

1. 符合以下企业要求的创始人，人数为一至五人，持有合计超过50%的公司股份。
2. 创始人至少有25000欧元启动资金。如果创始人超过两个则总资本必须为50000欧元以上，资金来源包括风险资本融资、众筹等。
3. 团队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拥有本科学位或同等学历。
4. 所有的团队成员都对希腊语或英语有很好的了解。

企业评估过程由塞浦路斯财政部或有关部门在五周内完成，申请人可能被要求当面或在线面试。在对申请进行正面评估的情况下将签发初始批准通知，从签发之日起授予相关企业两年商业活动权。公司的成功评估将在经营两年后由财政部或由该部授权的有关部门执行。在评估过程中，塞政府部门将考虑如雇员人数、公司缴纳的税款、出口、收入以及企业进一步投资等多方因素。

3.5 临时居留许可证

中国务工人员、来访者、大学生、国际公司雇员、研究人员、受训人员、志愿者、学生及塞公民家庭成员可向塞浦路斯移民局申请获取临时居留许可。

对于上述每个类别的公民，塞浦路斯移民局要求所有申请文件必须得到认证，如果随附的公文是由未批准海牙公约的国家、机构或组织签发（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则文件应具有中国外交部和塞浦路斯驻华使馆的双认证。

获取进一步信息，可参考塞浦路斯移民局网站：

www.moi.gov.cy/moi/CRMD/crmd.nsf/All/3970FC-0B8741575AC2257D1F001EF-F59?OpenDocument.



3.6 移民许可证

按塞浦路斯外国人和移民章程第6(2)条的条款规定，可为满足条件的第三国申请人签发永久居留权许可证并享有下列权利：

i. 作为塞浦路斯永久居留权许可证持有人的投资者及其家庭将免除适用于第三国公民的移民程序。

ii. 塞浦路斯永久居留权许可证将授予投资者，他的配偶和18岁以下子女和18-25岁经济上依赖申请人的未婚学生，以及申请人和配偶的父母。

iii. 塞浦路斯永久居留权许可证持有人允许在塞浦路斯永久居住自由，出入塞浦路斯无任何限制。

iv. 在某些居留权条件下，塞浦路斯永久居留权许可证持有人可以申请并获得塞浦路斯/欧盟民身份。

第三国公民需满足以下申请条件：

i. 境外汇款3万欧元到塞浦路斯的金融机构定期存款帐户中，至少存三年。

ii. 证明有能够支配的来自国外的（工资、养老金、股息、租金等）至少3万欧元的固定年收入。对于其家庭（配偶和子女）的每个附属人年收入要追加5000欧元和对于每个附属父母或配偶父母年收入要追加8000欧元。

iii. 在塞浦路斯购买一套永久住宅或一套住房和店铺/办公室或两套住房（公寓或别墅）。不动产/物业的市场价值至少为30万欧元（外加增值税），且由开发公司首次销售。

iv. 提交无犯罪记录证明。

v. 不允许在塞浦路斯从事任何形式的工作，但可以是塞浦路斯公司的股东并且公司股息收入不被认为是意图获得移民许可证的障碍。

vi. 与相关申请一起提交的其他必要文件（如出生证明、结婚证明、医疗保险等）。

vii. 许可证持有人及其附属人不允许离开塞浦路斯超过两年。

永久居留权

许可证章程

第6(2)条

3.7 公民身份

除塞浦路斯祖籍血统或作为塞浦路斯公民配偶获得塞浦路斯公民身份外，塞浦路斯政府还规定下列情形可申请入籍：

- a) 长期合法居住
- b) 通过非塞浦路斯企业家/投资者特准入籍方案授予塞浦路斯公民身份

长期居住入籍

在塞浦路斯合法居留满七年的外国公民可提交长期居留入籍申请。如果该外国人是塞浦路斯公民的父母或孩子，时间要求为五年。在任何情况下，申请人必须在正式递交入籍申请前在塞浦路斯合法连续居住满十二个月。

特准投资入籍

作为塞浦路斯国家政策的一部分，为进一步鼓励外商直接投资和吸引高净值个人定居并在

塞浦路斯经商，议会于2016年9月13日修订了“非塞浦路斯投资者特准入籍方案，在非塞浦路斯企业家/投资者可以获得塞浦路斯公民身份的基础上判定了新的标准与条款。

如需了解进一步信息，可参考塞浦路斯移民局官方网站：www.moi.gov.cy/moi/CRMD/crmd.nsf/All/3970FC-0B8741575AC2257D1F001EF-F59?OpenDocument。

重要事项：

获得塞浦路斯国籍后，须第一时间赴中国驻塞浦路斯使馆做好国籍更改登记并注销中国护照。

4. 塞浦路斯出入境要求

4.1 合法出入境口岸

进入塞浦路斯的合法口岸分别有拉纳卡机场、帕福斯机场，拉纳卡、利马索、拉兹和帕福斯港口，这些出入境口岸均位于南塞地区，属塞浦路斯共和国政府管辖范围；通过任何非塞浦路斯共和国政府有效管辖区域（土耳其族控制区）港口或机场进入塞浦路斯，均属非法行为。游客通过非法或关闭的机场和港口进入塞浦路斯，将被视为触犯塞浦路斯的法律。

Arrivals

Flight	Destination	Time
B 1445	LONDON	1630
K 5323	NEW YORK	1735
A 1783	DUBAI	1805
C 305	ROME	1835
S 8382	PARIS	1900
T 778	MADRID	1910
B 1498	TORONTO	2030

↑  Arrivals

4.2 海关管理

任何个人进入塞浦路斯，随身携带下列物品或者放在携带行李箱里可以免税：

1. 烟草制品：200支卷烟/100支小雪茄（每支限重3克）/50支雪茄/250克烟草。
2. 酒精和酒精饮料：超过22°酒精和酒精饮料/80%酒精1升，不超过22°的酒精和酒精饮料2升/葡萄酒4升/啤酒16升。
3. 除了上述提到的物品，游客个人或家庭专门带来作为礼物使用或准备的物品价值，每人不能超过430欧元。15岁以下游客物品价值不超过175欧元。17岁以下游客不允许带烟草制品和含酒精饮品。

4.3 现金管制

根据塞相关法律法规，所有出入塞浦路斯共和国游客，如有以下情况，必须在口岸申报：

1. 携带1万欧元或以上现金；
 2. 等值的其他国家货币或容易转换的资产（比如债券，股票，支票）；
 3. 价值1万欧元或以上的黄金（“黄金”是指金镑，金币和金条或国际黄金标准的金棒，但是不包括商业和工业用金）。
- 该申报必须完成，并将有关资料存放在你进入或离开塞浦路斯的关口海关。没有申报、申报不全或申报不实将视为触犯塞当地法律，在这种情况下，现金或黄金将由海关和税务部门扣押作为完成调查和解决案件期间的证据，且游客将被处以5万欧元以下罚金。

4.4 进出口限制

根据法律规定，特定物品进出口是禁止或有限制的，一般遵循当局安全需要或政府相关部门检查。关于禁止和限制物品的详细信息清单，建议联系海关总署（电话号码：22601679 / 22601652）或查询海关货税局网站。

4.5 增值税退税

游客在适用零售出口方案的商店购买物品可获得增值税返还，须满足下列条件：

- 商品征收增值税
 - 用于游客个人或游客家人
 - 由游客本人在手提行李中携带
 - 一次购买物品价值50欧元以上
- 受出口许可管制和配置要求的游艇和私人飞机或任何其他意义上的私用运输工具不适用于上述规定。
- 购买人必须在该物品购买时起三个月内出关，并向海关出示物品及购买收据，从而得到物品从塞浦路斯离境地点和时间的出关证明。在拉纳卡和帕福斯机场私人公司已经被增值税专员授权，在游客出境时给予现金返还增值税。

4.6 带宠物旅行

来自欧盟成员国的游客携带他们的宠物到塞浦路斯，需持有动物健康证明。对于来自非欧盟国家带宠物的游客，还需要提交接种疫苗证明（特别是接种狂犬病疫苗）。

不论其原产国是哪里，以下品种的狗不允许进入塞浦路斯共和国：

1. 美国比特犬
2. 日本土佐犬
3. 阿根廷杜高犬
4. 巴西菲勒獒犬

依照国际航空运输协会规范，所有动物都应该被关在笼子里运输。动物和随附文件须由兽医官员或代表兽医服务的海关官员在到达时进行检查。符合规定的动物将被允许进入而不受检疫。飞机的日期、到达时间和航班号或该动物到达塞浦路斯船只的名称，必须在到达入境口岸前48小时与到达地点

区域兽医官员联系。关于携带宠物赴塞浦路斯旅行的详细信息，可访问农业部网页：www.moa.gov.cy

5. 教育

高等教育	公立和私立的综合性大学与高等教育的公立和私立学校			+18岁	自愿教育
中等教育	统一高中 (3年制)	职业技术教育 (3年制)	职业教育体系 (2年制)	15—18岁	
	初中 (3年制)			12—15岁	义务教育
初等教育	小学教育 (6年制)			5岁零8个月—12岁	
	幼儿教育	4岁零8个月—5岁零8个月		3岁—5岁零8个月	
		3岁—4岁零8个月			自愿教育

5.1 教育制度

塞浦路斯是欧盟国家中公民受教育程度最高的国家之一。塞浦路斯教育政策由政府制定，并由教育文化部全面监管。2015年，塞浦路斯轻松超过了欧洲2020战略下教育和培训入学毕业率以及高等教育造诣率指标。根据最新数据，塞浦路斯在欧盟国家中（2015年：欧盟平均为38.7%，塞浦路斯为54.6%）的高等教育比例最高。塞浦路斯教育公共支出占GDP百分比在欧盟28国中名列第三，教育文化部正在进行教育制度改革，以更契合欧洲标准。中塞两国在教育领域有着良好合作与交流，为两国学生在双方认可的优质机构和院校学习提供许多机会。中国已与塞浦路斯签署两国互认学历学位协议，7所塞浦路斯大学院校已获得中国教育部认可。位于北塞的大学院校未经塞浦路斯共和

国主管机构颁发执照或监督，不在该协议框架下。根据塞浦路斯教育文化部统计，2017年度，共有115名中国学生在塞学习，同期有32名塞浦路斯学生在中国就读。塞浦路斯公立学校对所有学生免费，教学语言主要是希腊语；各级私立学校每年收取一次学费，教学语言为英语，一些私立学校也用其他语言授课。义务教育权受塞浦路斯共和国宪法保障，所有学生必须在学校注册并至少学习到15岁，不论其原籍国、家庭状况、社会背景和智力水平。获取更多信息，可访问教育文化部网站www.moec.gov.cy。

5.2 学前教育 and 小学教育

幼儿学校

塞浦路斯设有公立、社区和私立托儿所。从2004年9月起开始，在小学入学一年前可接受免费义务幼儿教育，所有公立托儿所的经营费用由教育文化部承担。所有在塞浦路斯永久或暂时居住的儿童，不论其国籍均有权在公立托儿所注册。根据塞教育文化部通告，通常在一月第二周，4岁8个月-5岁8个月大的孩子应在公立托儿所注册，3-4岁8个月大的孩子应申请注册公立或社区托儿所。

社区幼儿学校与公立幼儿学校共同运作，主要接收3-4岁8个月的儿童。社区幼儿学校是由地方当局、家长协会、社会团体根据1971至2008的小学法而创立的，职能基于公立幼儿学校的规章和课程。公立托儿所时间表是早上7:45 - 下午1:05。

为方便家长工作，社区托儿所会根据情况适时延长时间，一般最晚到下午2:45。公立托儿所学校假期与小学假期差不多，但社区和私立托儿所学校假期时间不一定固定。虽然私立幼儿学校作为私立教育机构运营，也受到教育文化部官员管理和指导，目前塞当地总数约有170所。

小学

塞浦路斯有公立和私立小学，学制六年。所有年满5岁8个月的孩子必须接受小学教育，每年9月1日正式开学。

如果一所学校的学生人数少于15人，在合并学校的情况下，国家会给来自其他社区学生补贴一定的交通费用。

9月的第二个星期一学生到校并

开始上课，直到6月倒数第二个星期三为止：

第一学期：课程开始直到圣诞节假期（圣诞节假期2周）
第二学期：圣诞节假期后直到复活节假期（复活节假期2周）
第三学期：复活节假期后直到课程结束。

小学课程每天上午8点左右开始，下午2点左右结束，星期一到星期五上学。小学的课程表由七个教学时段组成，每时段有40分钟和总持续时间为40分钟的三次休息。所有小学的课程表时间是相同的，课程有：希腊语、数学、宗教研究、历史、地理、科学、英语、艺术、音乐、体育、国内经济、设计和技术。学校对母语不是希腊语或希腊语知识水平不足以轻松参加课程的孩子，提供额外希腊语学习帮助。学校也



为需要帮助的孩子提供心理辅导。

全塞共有28所经主管当局批准的私立小学。学校会组织学生参加艺术展览或戏剧表演，在校期间每3个月外出活动一次。其他活动可以由教师协会在非上学或上学时间决定组织，费用由学生支付。小学学生须穿校服上学。学校教职员与家长协会合作决定每个学校学生穿校服的样式。每个学校都有一个小卖部，小卖部允许提供给学生的物品清单由教育文化部批准。家长协会负责在严格标准下选择儿童年度保险，每个学生注册时即支付保险金给家长协会。

有关规定：

一、学生必须就近入学。如果父母改变他们的居住地，须由

以前的校长出具完成专门就学证明，递交到有关市政区的教育处备案。

二、学生每次请假应该由家长或监护人提供给校长一份书面证明。由于健康原因缺勤五天以上的，除非以其他方式解释原因，否则必须提交由主治医师出具的医疗证明。塞教育文化部网站提供当地所有幼儿和小学学校（公立和私立）的地址、电话和传真号码。

三、每一个出生在塞浦路斯并登记的儿童，应依照法律向校方提交政府颁发的出生证明。凡不出生在塞浦路斯的儿童，须提交出生地国家签发的相关证明或其他文件（如护照），并核实出生日期是否符合教育文化部要求。以上文件复印件只有经主管人员证明才可被受

理。出生证明经塞政府相关部门职员核对，由学生就读学校校长负责保存。经复核后出生证明在该学生从学校毕业后、转到另一所学校或在国外居住等情况下返还给学生本人。

获取更多信息，可参考教育文化部网站：www.moec.gov.cy。

5.3 中学教育

中学教育分为公立和私立两大类。公立中学教育分为初中和高中，均为三年制，这两个阶段的教育均为免费的。教学用书由教育文化部出版或希腊派发，并免费发给学生和教师。议会有权决定为远离学校地点的学生提供免费交通或支付给他们相应的特殊补贴金。

塞高中教育系统更为灵活，可依据一个学生的倾向、技能和兴趣提供各种专门化的教学。学生可以自主选择想学习的知识和技能，为进入劳动力市场做准备；或赴中等技术和职业教育（STVE）就读，继续在他们感兴趣的领域深造，从而替代高中学习。入学公立中等技术和职业教育的学生约为塞学生总人数的15%。

外国移民子女可根据自己住所

区域选择在任何中学入学，享受同塞浦路斯公民一样的平等教育权利。为了支持他们快速融入学校，教育文化部一直在教学语言是希腊语的学校开展非母语学生补习希腊语的强化教学课程。根据规定，除了宗教研究、古希腊语和历史课程外，非希腊语母语的外国学生可与塞浦路斯同龄人使用同样的课程和教学大纲。

塞浦路斯有40所私立中学，教学周期为6年或7年，学生将通过参加统一考试，进入本地或外国高校继续深造。私立学校的教学语言以英语为主，收取学费。更多信息可查询教育文化部网站www.moec.gov.cy。

5.4 高等教育

目前，塞浦路斯公立和私立高等教育机构设有全日制、非全日制、远程和其他形式。学历有本科水平（学士学位）和研究生水平（硕士和博士）。公立大学教学语言是希腊语，在私立大学主要使用英语授课。

大部分本科生是否能进入公立大学学习由教育文化部组织的全塞竞争性入学考试成绩决定。由其他国家教育部门认可的高中毕业生或具有希腊语教育背景的海外学生可以根据GCE, IGCSE或其他同等效力考试的成绩，或通过公立大学自行设置的考试录取。

私立大学遵循类似方针录取学生，主要标准为是否高中毕业、电脑和英语水平能力、其他资格和文凭。此外，私立大学所有课程需要学生具有良好

的英语能力，申请人还可能被要求分级考试。

根据欧盟规定，第三国学生可在一定条件和特定工种下工作或进行领取报酬的经济活动，但在读期间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20小时。他们必须是经政府认可的高校全日制学生，必须在塞浦路斯进行至少六个月全日制学习，享受与塞浦路斯工人同等的待遇和所有最基本的劳动标准。

在这种情况下，政府已经制定了一份标准雇佣合同。劳工部长下发的行政指令包含了工作和经济活动的细节，典型的职业种类包括加油站服务员和洗车服务员，老年看护者，农业、畜牧业、渔业的工人和面包店、快餐的配送司机等。学生首先应从移民机构获得学生

5.5 成人教育中心

签证，然后与雇主签订雇佣合同，再提交地区就业办公室批准。

目前，塞浦路斯共有3所公立大学，塞浦路斯大学，塞浦路斯理工大学，塞浦路斯开放大学；5所私立大学，欧洲大学，弗雷德里克大学，尼科西亚大学，那不勒斯大学，中央兰开夏大学。目前获得中国教育部认证的高校共7所，分别是塞浦路斯大学、塞浦路斯理工大学、欧洲大学、弗雷德里克大学、尼科西亚大学、那不勒斯大学和塞浦路斯分子医学学院。此外，塞浦路斯还有40所提供本科和研究生学历的学院或私立高等教育机构。更多信息可查询塞教育文化部网站www.moec.gov.cy。

塞成人教育中心是在提供终身学习机会的框架内为塞浦路斯提供普通成人教育的重要计划。提供各种跨学科课程，主要侧重于外语教学，工艺，文化课程，保健和职业技能。此外，每年成人教育中心为各种目标群体，如识字困难人士、特殊需要人士、飞地塞浦路斯人、囚犯、精神病患者和老年人组织免费学习活动。他们还向被遣返的塞浦路斯公民子女、难民和土族提供免费希腊语课程，并且给塞希腊族提供免费土耳其语课程。

5.6 孔子学院

塞浦路斯大学孔子学院（以下简称“塞大孔院”）是一所由北京教育学院和塞浦路斯大学合作举办的非盈利教育机构，于2014年10月27日正式揭牌成立。在汉语教学方面，塞大孔院积极促进塞浦路斯大学设立汉语专业和中国研究项目，并逐步将孔子学院建设成为当地的汉语语言与文化中心、汉语教师培训中心和汉语水平测试中心。塞大孔院还将面向塞浦路斯商业餐饮、酒店、旅游等从业人员开设商务汉语、实用交际汉语等中短期培训课程。

塞大孔院正在与塞当地相关机构密切合作，积极推广中国文化并计划开设相关职业教育项目。例如，与塞浦路斯大学医学院合作开设中医针灸专业；与塞浦路斯有关医院合作设立中医针灸诊疗科室；与塞浦路

斯其他大专院校合作开设中餐烹饪专业；定期举办中国文化节、电影节、春节晚会等文化活动。

孔院地址：
University of Cyprus,
Campus Block 7, M105-110,
No.1 University Avenue,
2109 Aglantzia, Nicosia
P. O. BOX 20537, CY 1678
Nicosia, Cyprus

联系方式：中方联系人员
22895297/22895125，外方联系
人员22894274/22894461

5.7 赴塞留学注意事项

一、在中国办理相关手续
中国留学生向所申请的教育机构招生办公室提供相关申请材料，并在获得申请学校录取后前往塞浦路斯共和国驻中国大使馆面签办理签证。

申请所需基本材料：

1. 申请人完整填写的申请表
2. 申请费30-50欧元（申请费不可退还）
3. 4张护照照片要求的照片
4. 申请人的学历、成绩单的公证书（须双认证）复印件
5. 申请人任何英语能力的证书（如有）
6. 护照首页复印件。护照有效期要求：从申请人抵达塞浦路斯日起，需还有一年及以上的有效期限
7. 学校在收到申请材料后会进行审核（不同的学校可能会根据申请专业不同，要求准备具

体的申请材料），然后告知申请学生是否合格录取。在收到学校录取通知书后，申请人须前往塞浦路斯大使馆面签办理塞浦路斯签证。

面签过程中所需准备材料：

1. 由申请人本人签字并填写完整的签证申请表
2. 护照首页复印件。护照有效期要求：从申请人抵达塞浦路斯日起，需还有一年及以上的有效期限。包括护照首页、尾页、所有使用过的签证页和盖章页的复印件；如签证申请人持有旧护照，须同时提供旧护照原件，以及旧护照首页、尾页、所有使用过的签证页和盖章页的复印件
3. 申请人护照尺寸（3×4cm）近照一份，需贴在申请表上
4. 学历、成绩单的公证书（须双认证）原件，译文可为英语或

者希腊语

5. 由中国公民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公证书（须双认证）原件。该文件须清楚表明：文件签发人、公证及认证人员的姓名和职务。同时该无犯罪记录证明的时效期：6个月

6. 申请人（学生）担保人的银行存款证明及近期银行流水，同时提交一份担保函，表明担保人将承担申请人在塞浦路斯接下来一学年留学期间的所有费用（如学费和生活费），担保人和申请人的姓名及关系须在担保函中注明。银行存款证明须包括银行的邮寄地址，电话号码，传真号码和电子邮件地址。银行证明、流水及担保函公证书原件（须双认证）。同时该银行担保相关证明的时效期：6个月

7. 身份证复印件和翻译件

8. 户口本原件、户口本所有信息页复印件及翻译件

9. 申请人的出入境体检表，该体检结果需要公证（双认证）

注：如果学校有要求任何其他相关材料，按照学校要求为准。

二、在塞浦路斯办理相关手续
对已获得塞浦路斯内政部移民局入境许可的申请人，面签时所需申请材料清单：

1. 由申请人本人签字并填写完整的签证申请表
2. 一张申请人的护照尺寸（3×4cm）近照，贴在申请表上
3. 护照首页原件及复印件。护照有效期要求：从申请人抵达塞浦路斯日起，需还有一年及以上的有效期限。包括护照首页、尾页、所有使用过的签证

页和盖章页的复印件；如签证申请人持有旧护照，须同时提供旧护照原件，以及旧护照首页、尾页、所有使用过的签证页和盖章页的原件及复印件。

4. 内政部移民局出具的入境许可复印件。请注意：使馆只有在收到由内政部移民局直接发至使馆的入境许可传真件后才能为您签发签证。

5. 塞浦路斯教育机构出具的录取通知书原件或复印件。

6. 身份证复印件和翻译件。

7. 户口本原件、户口本所有信息页复印件及翻译件。

三、入境注意事项：

1. 入境时须携带2000欧元的现金，否则不许入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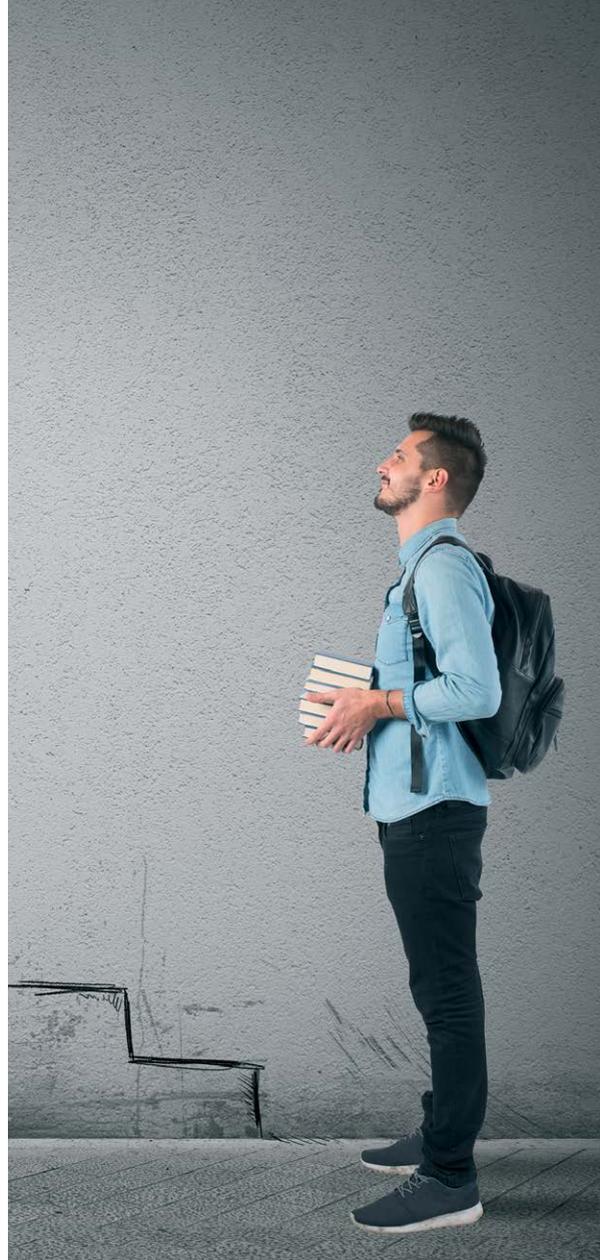
2. 除申请材料外，还需提供支付预交学费的汇款复印件和预付学费的收据并在入境时提供该材料。

四、抵塞后入学流程：

1. 在抵塞后第一个工作日内须向教育机构报到并体检，以便办理暂住证所需的其他手续。

2. 国际学生应在抵塞后七天内向当地警察局进行登记，提交有关医学证明。

3. 提交相关材料到塞浦路斯内政部移民局，办理长期学生签证。



6. 不动产

6.1 情况简介

近年来，塞浦路斯政府推出两项计划，第三国公民可分别通过投资购买房地产获取当地国籍或居留许可。2013到2016年该计划为塞政府带来40亿欧元收入，其中50%来自房地产投资。但是过速发展的房地产市场也带来许多无序竞争、非法运作和诈骗犯罪，因不了解政策或房屋产权性质而深陷骗局或房产诉讼的中国购房者不在少数。

值得注意的是，在土耳其占领的北塞进行的房地产交易是非法的，对塞浦路斯没有任何法律效力。一方面存在对购买者提起诉讼或房地产合法拥有者对该购买者提交民事诉讼的可能性，另一方面塞政府也无法对购房者提供相应的法律保障与支持。

6.2 购买不动产注意事项

第1步：确定所需的不动产
无论是投资还是置业，应做好充分事前了解与评估。

第2步：聘请专门从事房地产事务的独立法人代表

每一位未来买家应了解有关法律规定以保障其在塞浦路斯购买不动产的合法权益。在购买任何房地产之前，当事人应选择并聘请专门从事塞浦路斯房地产业务的法律代表，以确保你的权益得到适当的保护。

第3步：进行不动产法律尽职调查，并从土地注册处取得调查证明及与该房地产有关的所有文件

当未来买家选择了满足其需要的住宅或商业房地产，任何卖方有义务提供给买方和其律师与出售房地产相关的所有现有文件，如所有权证，土地规划

和建筑许可证、所付税费收据等。律师可以根据要求安排注册土地测量师做房地产的当前估值。

此外，买方应该要求其律师在土地注册处进行必要的检查，检查房地产是否有任何抵押、收费、写入备忘录，有无地役权或房产所有人是否受法律约束，如破产或强制令等情况下禁止售房的情形，为此需由土地注册处签发调查证明。

第4步：征求可信律师的法律建议

一旦聘用律师收集在售房产所需文件和证明并完成法律尽职调查，律师会基于买方需求和不动产条件对是否购买给出建议。关系到与卖方销售合同条款交易和谈判的所有手续，可以授权律师操作。

第5步：了解适用的增值税和所有房地产交易所产生的税费

房地产增值税按合同价格计算。目前，新售房产的增值税税率为19%，二手房免征增值税。5%的增值税优惠税率适用于从2011年10月1日起订立的销售合同，只要购买或建造的住宅在接下来10年将被用作主要和永久居住地。根据最近的法例修正案，5%的增值税税率适用于第一个200平方米以下的房产，而根据建筑系数确定的剩余面积，则征收标准税率。意向人应当在实际交付住宅前，将有关申请表连同有关证明文件一起提交。10年期限届满前停止使用此住宅为他的主要和永久居住地，则房主必须通知税务专员，并支付10年剩余期限内申请优惠税率与标准税率产生的差价，而2004年5月1日前提交城市规划许可证申请的房地产，购买时无增值税。

所有的销售合同必须在签署后30天内印花税专员处加盖印花税印章，过期后将被征收小额罚款。印花税按销售合同购买价格基于下列级别收取：第一个5000欧元不收费，从5000欧元到170,000欧元为1.5%，170,000欧元以上为2.0%。所付印花税最大金额为20,000欧元。

资本利得税按处置不动产收益的20%税率征收，包括拥有该不动产公司出售股份的收益。不动产税已于2017年1月1日取消，市政税、污水税和地方管理费用等须到房地产所处的地方市政部门缴纳。

第6步：签订销售合同，按合同付款并取得相关收据

在买卖双方签订销售合同时，买方应根据销售合同中约定的条款，全额或部分地支付购房

款。卖方必须向买方或其法定代表人提供付款收据原件及银行转账情况下进帐收据原件。

如果买方决定购买抵押类不动产，必须了解其是否有权直接支付债务金额给该不动产的抵押权所有人（或金融机构），而不是卖方。买方支付相应金额后可以从抵押权所有人处获得豁免书声明，抵押权所有人将解除对该不动产的抵押手续，卖方才可签发独立的所有权证，并同意将该不动产转让到买方名下。

第7步：销售合同的印花税和归档

一旦销售合同签署并在印花税专员处加盖印花税邮票，买方有权从签署日起6个月内在所购房地产所处地区土地注册处归档销售合同，由此确保买方

的不动产所有权且卖方无法出售、抵押或转让该房地产。

第8步：部长理事会批准第三国家公民购买不动产

不动产购买（外国人）法109章规定，第三国公民在塞浦路斯购买不动产应通过该房地产所处地区的区办公人员向部长理事会申请签发购买不动产的书面许可证，此许可证应在转让所有权证到买方名下之前完成。第三国家公民可以购买：a) 没有分块的面积达4000平方米的所有权住宅土地b) 最多两套单元，可以是两套住房（公寓或住宅）或一套住宅单元和一套面积为100平方米的商店或一套住宅单元和一套面积为250平方米的办公室。在一对夫妇共同购买的情况下，这一限制将适用于一对夫妇2人，即不允许购买超过两套单元房。

第9步：支付相关税费

在转让房地产到买方名下之前，卖方必须支付所有相关税费，即向税务部门、污水局、市政或社区确认上述费用已支付，并获取所有相关的收据和结算单用以提交转让不动产到新产权人名下的申请。

第10步：转让不动产，支付转让费及以新所有人的名义签发所有权证

在任何住宅或商业房地产项目完成后，卖方应通过地区土地注册处要求签发不动产所有权证，递交所需文件和申请后此程序可能需要几个月或几年。如果该房地产有独立所有权证，那么可在部长理事会批准外国人在塞浦路斯购买不动产的申请后转让所有权证到买方名下。正在建设中的房地产没

有所有权证。

为了将房地产所有权转让给买方，土地和测量部对不动产征收转让费，通常由买方支付，买卖双方之间另有约定的情况除外。作为一般规则，转让费用按不动产合同价格收取：第一个85,000欧元为3%，85,000欧元到170,000欧元为5%，170,000欧元以上为8%。如果房地产是联名，例如一对夫妇所有，那么购买价值会被分成两部分，转让费相应降低。

缴纳增值税的房地产目前不收取转让费。对于不缴纳增值税房地产，所计算出的转让费用金额减半缴纳。如果是卖方到买方的房地产自由转让，那么由父母转给孩子是免费的，配偶或三代亲属之间的转让费是房地产价值的0.01%。卖方和买

方必须亲自到地区土地注册处办理手续或至少授权一位律师代为出席。

根据相关法律的规定，转让所有权证到买方名下必须满足下列所有条件：a) 购买价格全额付款b) 合同标的所登记的房地产所有权证存在所有权（注：所有权证是包含房地产登记的所有人、房地产面积和位置以及土地办公室参考资料的一份官方文件）c) 买方履行对合同标的的房地产缴纳税费的合同义务。

（注：上述注意事项由L Papa-philippou & Co LLC律所根据以往受理案件情况整理提供）



7. 在塞浦路斯工作

7.1 非欧洲公民就业

塞浦路斯会在一定经济领域和职业的劳动力市场雇佣外国人以应对紧急的短期需求。非欧盟国家公民的雇员须由劳动部审查其雇主提交的申请，获得批准后才能就业。雇佣第三国人员基本前提是经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有效调查后确定本地劳动力（塞浦路斯或欧盟公民）缺乏符合雇主特殊要求的人群。

雇员取得工作许可相关标准如下：

1. 没有适合资质的当地人可以满足雇主特殊需求。
2. 节省和更合理利用当地劳动力市场。
3. 在工作场所改善工作条件。
4. 外国雇员的条款和条件应与塞浦路斯人一致。
5. 如果拥有塞浦路斯人不具备的特殊技能和知识的外国雇员被推

荐工作许可，雇主应该有义务指定一个塞浦路斯人在外国人雇佣期间被培训。塞浦路斯雇主在从劳动部得到最初批准可以雇佣一定数量外国人的许可后，再向内政部公民事务和移民局提交具体就业人的工作申请，就业许可由公民事务和移民局主管签发。

根据最新法律规定，第三国家学生可在某些条件或特定环境下从事有偿经济活动。合法大学的全日制学生可在特定职业和特定经济活动领域每周工作不超过20小时，学生在塞浦路斯至少有六个月的全日制学习时间。

塞浦路斯通过其宪法规定外国工人和当地人员之间的平等待遇。即宪法28（2）条规定：“本宪法规定每个人应享有一切权利和自由，不会对他

的社区，种族、宗教、语言、性别，政治或其他信仰，国家或社会血统，出生、颜色、财富、社会阶层或任何其他地方有直接或间接的歧视”。

劳动部通过雇主和外籍雇员签署的书面雇佣合同来保障外国工人和当地人员之间的平等待遇。这些合同包括就业所涉及的条款和条件（工作时间、薪金和其他福利、假期、加班费、职务等），也适用于主要以集体协议为基础的塞浦路斯雇员。

任何雇佣条款和条件被雇主违反，外国雇员都有权向劳动部的地区办事处提出书面投诉，如涉及刑事犯罪、行使暴力、抢劫、压迫等情况，将由警察局负责调查。

7.2 社会保险方案

塞浦路斯社会保险涵盖每个在塞浦路斯工作的有收入住户，不论是雇员或是个体经营者。社保基金由个人、雇主和国家共同承担。在塞浦路斯工作的第三国公民应该到社会保险机构登记，定期交纳社会保险金。办理登记手续时要求须有塞浦路斯民事登记和移民部签发的外国人注册证明和护照/身份证复印件。通常社会保险号码是在递交申请之日起1-2个星期内提供。

到2018年12月31日为止，从业人员将缴纳收入的20.2%作为保险金，其中7.8%由雇员本人承担，7.8%由雇主承担和4.6%由塞浦路斯共和国的统一基金承担。

用于保险的收入是被保险人所承担的收入额，即基本工资、加班费、佣金等，如果收入高于用于保险的收入的最高额

度，则按规定的最高用于保险的收入额计算。

自雇人士根据其具体的职业类别进行缴纳，承担用于保险的收入最低金额（名义收入）的19.2%。19.2%当中由自雇人士自己承担14.6%和由国家承担4.6%。自雇人士用于保险的收入标准由职业类别确定，但缴纳人有权决定缴纳更多保险金额以获得其他职业类别的保险标准。自雇人员证明其实际收入低于其职业类别的最低保险收入，则在提交有关申请后，以实际收入计算。

雇主在雇员受雇前，需为每个雇员领取并提交“就业申报”表。雇主保留一份申报单复印件以供检查，另一份在指定期限内交给社会保险服务部门，第三份交给雇员。雇主有义务为每个雇员缴纳各种基金。社会保险提供的福利和补助金有

产妇津贴或生育津贴、疾病津贴、工伤津贴、伤残保障、失业救济、孤儿救济、伤残养老金、养老金、身故给付、丧葬补助金和寡妇/鳏夫抚恤。

8. 在塞浦路斯生活

8.1 气候和天气

塞浦路斯属地中海气候，五月中旬至十月中旬是漫长干燥的夏季，十二月至二月是温和的冬季，春秋季节较短。尽管夏天高温无云，但海风会在沿海地区营造出凉爽的环境。冬天是温和的，有时在特罗多斯山区（通常在圣诞节前）会有雨雪天气。岛上有充足的阳光，即使在十二月和一月，每天平

均日照6小时，而在夏季月份里，每天平均日照达11.5小时。

在最热的七月和八月，中部平原每天的平均温度为30摄氏度，特罗多斯山区为24摄氏度。这两个月平均最高温度在38摄氏度和27摄氏度之间，一月为最冷的月份，在中部平原每日平均温度为10摄氏度，在特罗多

斯山海拔较高地区为3摄氏度，平均最低温度为0-5摄氏度。



月份	天气	衣服	活动
12月 - 1月	这些月份是塞浦路斯人的冬季，但可被视为外国游客的秋季。偶尔会下雨，但灿烂的阳光依然存在。	冬季服装，不需要厚重外套。	仍然可以享受户外远足活动。
2月	天气多变，白天温暖，偶尔下雨。但气候温和，晚上温度低。	建议穿冬季服装。	杏花盛开，可以在特罗多斯山脉滑雪。
3月	气候温和，阳光充足，大自然处于最佳状态。	建议穿冬、春季服装。	可以享受大多数户外活动，3月是乡间远足的好时期，乡间鲜花盛开。
4月 - 5月	期间白天温暖宜人，但晚上稍冷。	建议白天穿夏季服装，晚上穿针织衫或长袖服装。	对倾向于享受大自然的人来说这是最佳季节。

月份	天气	衣服	活动
6月 - 8月	夏季最炎热的月份	建议穿夏季服装。	游泳和所有水上活动。
9月 - 10月	本季节特点是白天炎热、晚上凉爽。	白天建议穿轻便秋装，十月晚上穿保暖外套。	在此期间仍可游泳、日光浴和水上运动。
11月	这个月有气候温暖宜人的白天和凉爽的夜晚。	建议穿针织衫或毛衣。	仍可进行大多数户外运动，包括日光浴和游泳。

8.2 通信

自2003年电信业自由化以来，塞浦路斯电信供应商提供国家或国际固定/移动语音服务、互联网接入和数据等服务（窄带和宽带）。游客可在塞浦路斯找到使用预付电话卡的公用投币电话。如果在塞停留时间较长，也可购买预付SIM卡。

从国外拨打电话到塞浦路斯，先拨00357，再加八位数的电话号码，在塞浦路斯国内通话可直接拨打八位数的电话号码。如果从塞浦路斯向国外拨打电话，则先拨00，随后是国家代码和电话号码，例如向中国大陆境内拨打电话，应先拨0086，再加电话号码。

塞浦路斯查号台24小时服务，可拨打：11892或11800或11811。国外客户信息、国家代码、地区代码可以通过拨打11894获得。

电话中心、网吧和酒店提供各种速度和类型的互联网连接服务，所提供的服务分为有线、无线两种，通常按小时收费。岛上很多地方、公共场所和私人设施有WiFi（无线）互联网接入。有些设施（如酒店）通过使用互联网卡收取费用，而另一些酒店则免费向顾客提供服务。一般是需要密码的。

关于邮局，你可以从邮局发送邮件或使用街上的黄色邮筒。可从所有邮局、邮政机构及酒店、杂志摊、报摊等地方购买邮票。邮局营业时间根据季节来变化，各主要城市邮局及尼科西亚自由广场邮局全年星期一到星期五开门，而岛上其他邮局下午不开门。所有邮局周末及公众假期不对外营业。更多信息请访问塞浦路斯邮局网站：www.mcw.gov.cy。



8.3 交通

塞浦路斯有着现代高效的道路系统，可在主要城市（尼科西亚、利马索、拉纳卡和帕福斯）和许多景点之间轻松旅行。如果你是访问塞浦路斯或在岛上生活，可以根据具体需要和时间安排通过公交、出租车、租车、摩托车、自行车或船出行。

驾驶汽车

塞浦路斯是右舵行车国家。只有当超过另一车辆或左侧车道不通或给进入高速公路车辆优先权时才允许使用右侧车道。国际道路交通标识正常使用，并放置于公路和高速左边。最低驾驶年龄是十八岁。

驾驶汽车时，驾驶员必须严格遵守速度限制。岛上的主要高速公路限速为100公里/小时，且不得低于65公里/小时。除非

另行公布，城际和乡村道路最大限速为80公里/小时，在城区最大限速为50公里/小时，行人密集区限速30公里/小时。

自2015年5月起，如驾驶员被检测出每100毫升呼吸气体中含有超过9微克酒精或每100毫升血液中含有超过20毫克酒精将被视为酒驾。驾驶员驾车时如需接听电话，必须使用免提装置。

汽车前面和后面的座椅必须系安全带。身高不足1.5米的儿童必须系上合适的安全带或其他有效保护装备。由于地中海日照强烈，建议司机佩戴太阳镜。

出现下列停车情形时，驾驶员可能会被处以85欧元以下罚款：

- 1-在分叉路口十米区域内停车
 - 2-在交通信号灯附近停车
 - 3-在人行横道停车
 - 4-在巴士公交车站停车
 - 5-在禁停线边停车
 - 6-在残疾人车位停车（若驾驶者不属于残疾人）
- 城市内交通高峰时段约为07:30-08:00/13:00-15:30，冬季为下午17:00-18:00，夏季为18:00-19:00。如发生意外，请立即拨打112或199。

驾驶摩托车

如果你驾驶摩托车，司机和乘客必须戴头盔。摩托车可携带乘客，乘客须是12岁以上并跨坐在座位上。白天必须开启前照灯。

车辆租赁

汽车和摩托车很容易地在岛上租到。主要自驾汽车租赁公司

在所有城市及拉纳卡和帕福斯国际机场有办公室。自驾车也是众所周知的“Z牌汽车”，因为注册号码显示在红牌子上，往往以字母“Z”开头。

租车根据汽车类别、租赁期、年度及额外设备而有所不同。租车不限里程。租车公司通常是以满箱油交付给客户并由客户支付。如果以满箱油送还汽车，客户会收到退款，除非在合同中另有说明。租赁汽车可以通过事先安排在岛上的两个机场交付和送还。

保险是额外收取的，司机在25岁以下持有驾驶执照不到三年则必须通知租车公司，以便提供未到法定年龄保险。持续租车时发生的损坏，客户依据汽车类别负责赔偿数额。

行人

为了自身安全，行人必须始终走在人行道上。如没有人行道，可走在道路右侧（即面向来的车流）。建议行人晚上在衣服上使用特殊荧光徽章或穿浅色衣服，以便在道路上容易被发现。塞浦路斯禁止在高速公路上出现行人、自行车、摩托车和农用车。

公交服务设施

塞浦路斯有四种公交车服务：

1. 连接所有城市的机场接送公交车到达拉纳卡和帕福斯两个机场。
2. 日常生活中路线频繁的城际公交车连接所有主要城市。
3. 白天市区内连接不同地区的城市公交车运行频繁，而在某些地区还延长至午夜。
4. 乡村公交车运行频率低于城市和城际公交车，通常在工作

日和周末一天运行两三次。

城际巴士运营商主要有：

1. 城际巴士公司 Tel: 80007789 (本地) / 35724-643493 (国际) 网站: www.intercity-buses.com
2. Kapnos巴士公司 Tel: 77771477 (本地) / 357-24008718 (国际) 网站: www.kapnosairportshuttle.com
3. 利马索机场快线: Tel: 77777075 (本地) / 357-97779090 (国际) 网站: www.airportshuttlebus.eu
- 市内巴士运营商主要有：
 1. 尼科西亚-OSEL Tel: 77777755 网站: www.osel.com.cy
 2. 利马索-EMEL Tel: 77778121 网站: www.limassolbuses.com
 3. 拉纳卡-Zinonas Tel: 80007744 网站: www.zinonasbuses.com
 4. 帕福斯-OSYPA Tel: 80005588 网站: www.pafosbuses.com
 5. 普洛塔拉斯-OSEA Tel: 80005200 网站: www.oseabuses.com.cy



出租车服务设施

三种类型的出租车服务覆盖整个岛屿：

1. 城际出租车实际上是在该岛所有主要城市之间，机场、城市和城乡之间提供日常服务，由Travel&Express公司统一管理，但在公共假期不运营。乘客可以通过电话或网上预订座位，在城市边界内任何位置上车和下车。时间一般为周一至周五早6点到晚6点，周六日为早7点到晚5点，每半小时一趟。Tel: 77777474 网站: www.travelexpress.com.cy。
2. 城市出租车在主要城市每天24小时运营。这些出租车可以电话预订或直接乘坐，并强制性装有计价器。在公众假期期间搭乘出租车收取额外费用。
3. 在乡村地区运营的乡村出租车只能在基地站乘坐。在机场或港口码头进行载客时例外，出租汽车司机必须出示文件证

明承接某些顾客。这些出租车没有配备计价器并基于公里/费率收费。

机场

游客在乘飞机抵达塞浦路斯时，只能通过拉纳卡和帕福斯国际机场进入塞浦路斯。拉纳卡国际机场距离首都尼科西亚50公里，距离帕福斯国际机场142公里。

游轮旅行

许多短途游轮从塞浦路斯启航，一般两到五天航程。你可在塞浦路斯度假时预订旅行，也可通过境外运营者预订，有大量短途游船在岛上不同的目的地出发和抵达。

8.4 货币

2008年1月1日，塞浦路斯加入欧盟，欧元(€)替代塞浦路斯镑(CY£)成为本国官方货币。欧元纸币有七种面值:5, 10, 20, 50, 100, 200和500。它们都有不同的颜色和尺寸，面值越大，尺寸越大。

一欧元被分成100分。有八种欧元硬币: 1, 2, 5, 10, 20和50分, 1欧元和2欧元。硬币其中一面设计同欧元区其他国家一样，另一面则反映出发行国特色。所有欧元区国家都可以使用他国发行的欧元硬币。

所有在塞浦路斯运营的银行都提供外币兑换服务，并提供欧元与所有主要外币的汇率每日报价。外币也可以在旅馆兑换。关于汇率更详细的信息可以从塞浦路斯中央银行获得。

信用卡在塞浦路斯被广泛接受，特别是在主要城市和旅游区。维萨(Visa)卡和万事达(Master)卡是最受欢迎的信用卡，美国运通卡、大来卡等接受的程度较小。持有上述任意国际信用卡的游客可与银行联系取现。



8.5 工作时间和假期

塞浦路斯时间是格林尼治标准时间(格林尼治时间)+2小时。

夏令时在每年3月最后一个星期日，格林尼治时间01:00(当地时间03:00)生效，所有时钟提前一小时。在10月最后一个星期日在格林尼治时间01:00(当地时间04:00)，塞浦路斯恢复到标准时间。

政府机关、私营企业和商店营业时间不一样。公共服务部门工作时间比较灵活，星期一到星期五工作,7:30-08:30开门, 15:00-16:00关门。公司一般办公时间为:9月15日至5月31日, 星期一到星期五,08:00-13:00/15:00-18:00;6月1日至9月14日,星期一到星期五,08:00-13:00/16:00-19:00。商店营业时间取决于他们的类型和位

置。一般来说，商店星期一至星期六07:00-21:00开门，有时会调整一两个小时。星期日通常在11:00开门，关闭时间从14:00到22:00不等。有些商店仍然在星期三和星期六下午关闭半天，星期日关闭。在塞浦路斯大部分旅游区，商店和超市一直开到深夜，星期天也营业，6月15日-8月31日期间有一个可选的14:00-17:00三小时下午休息。特殊的购物时间适用于圣诞节和复活节，商店允许在活动结束后继续营业，但必须在平安夜、除夕夜、受难节18:00关门。

早餐通常是07:00至10:00之间，餐厅午餐服务时间为12:00和15:00之间，晚餐服务时间从19:00到深夜。

下面是塞浦路斯的公共假日，

所有公共服务、私营企业、银行和商店都不对外办公营业，度假胜地和沿海地区的商店仍然开放。

- 1月1日-元旦
- 1月6日-主显节
- 3月25日-希腊国庆节
- 4月1日-国家纪念日
- 5月1日-劳动节
- 8月15日-圣母升天节
- 10月1日-塞浦路斯独立日
- 10月28日-希腊国家纪念日
- 12月24日-平安夜
- 12月25日-圣诞节
- 12月26日-节礼日
- 绿色星期一(希腊东正教复活节前50天)
- 受难节(希腊东正教)
- 复活节星期一(希腊东正教)

8.6 旅游

旅游业是塞浦路斯支柱产业之一，2017年赴塞旅游总人数约365万人次。塞浦路斯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和丰富文化的小岛，旅游资源丰富，许多迷人的文化景观、博物馆、纪念碑和美术馆见证了这里这个地中海最古老的文明。3500年前的史前时代，迈锡尼希腊人在此定居并创造了文明。许多其他文化紧随其后到来，包括腓尼基人、亚述人、埃及人、罗马人、法兰克人、威尼斯人，土耳其人和英国人，因此该岛成为史前部落、古希腊神庙、罗马剧院和别墅、早期基督教教堂、拜占庭式教堂和修道院、十字军城堡、威尼斯防御工事、穆斯林清真寺和英国殖民风格建筑为一体的露天博物馆。

同时塞浦路斯还具有良好的自然风光，从僻静的海湾、热闹的度假村到沙滩岩石洞穴，岛上广阔的海岸线有各种不同风格海滩，各具特色。优质沙滩与阳光结合、森林与海岸交叠使这里成为众多游客的向往之地。塞浦路斯还结合当地特色推出优质运动集训地、医疗旅游、婚庆旅行、教育旅游等专题旅游项目。

更多信息可通过塞浦路斯旅游局获取：

地址：19 Leoforos Lemesou, CY1390 Nicosia, P.O. BOX 24535

电话：357-22691100

传真：357-22331644

邮箱：cytour@visitcyprus.com

拉纳卡机场旅游咨询电话：357-24008368

帕福斯机场旅游咨询电话：357-26007368

塞浦路斯旅游组织驻北京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河南路14号塔园外交人员办公楼2-13-2

电话：0086-10-65325057/5059

邮箱：cymbpek@public3.bta.net.cn

8.7 食品安全和饮用水质量

塞浦路斯食物和饮用水质量安全受卫生部和地方卫生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所有地方水务局均与卫生部门和实验室保持合作，防止任何毒物和细菌感染塞浦路斯的水源。酒店、餐厅等公共场所的自来水可安全饮用。

从健康角度来看，塞浦路斯气候条件非常优越。

塞浦路斯也没有传染病，对国际旅行者没有接种疫苗要求。

8.8 医疗保健

塞浦路斯医疗保健系统由公共和私营部门组成，大多数医生可用英语交谈，护理人员能讲多种语言。

公共部门由卫生部管理，负责确保为所有受益人提供医疗服务，并由国家预算专门负担经费。

医疗保健福利是由政府医疗机构给家庭提供的，该家庭至少有一个家庭成员交社会保险至少三年，不连续保险期间也包括在内。此外，这也要符合一定的经济状况和标准。符合所有资格的人可以在支付设定的最低费用时在政府医疗机构享受医疗保险待遇。不属于此类患者按每次就诊支付规定的费用。

患者在私立医疗机构享受的医

疗保健服务需要自己付费。享受医疗基金的特定人群，例如工人工会计划、半国家组织计划或私人健康保险计划。这些基金根据它们的会员提供全额的或部分的医疗费用。外国游客也可用健康保险来支付医疗费用。

所有政府综合医院和一些私人诊所都设有急症室，以备紧急之需。在公立医院急症室就诊只需支付10欧元，不论国籍和收入标准。如需要住院，随后医疗费用需自行支付。

在药房购买药品需出示医生处方。几乎所有品牌的药品在塞浦路斯都有售。药店都标有绿十字。当地报纸和因特网均列有在夜间和周末/公众假期开放的药房以及在周末/公共假日值班医生的姓名。

8.9 中国公民换取塞浦路斯驾照

更多医疗保健信息可以访问卫生部网站www.moh.gov.cy。

中国公民在抵达塞浦路斯6个月内可使用有效中国驾照在塞合法驾驶，居住满185天后可申请塞浦路斯驾照，申请时需提交居留许可文件及在塞水电结账单。留学生还须提供6个月以上学习证明。

在6个月期限届满之前，申请人须前往塞浦路斯交管局申请办理驾照的更换，提供以下材料：

1. 驾照申请费用：40欧元；
2. 有效中国驾照原件、复印

- 件；
 3. 有效中国护照原件、复印件；
 4. 证件照片（直接在交通管理局拍摄，需缴纳拍照服务费）；
 5. 中国驾照希腊语翻译件，由塞浦路斯翻译部门（PIO）出具并认证才能被认可。
- 详情请查询塞浦路斯交通管理局网址：
http://www.mcw.gov.cy/mcw/mcw.nsf/index_gr/index_gr?opendocument



8.10 安全和紧急情况

塞浦路斯社会较为安定，犯罪率较低，但了解一些基本预防措施仍然很有必要，当地警察可随时向需要帮助的人提供帮助。如遇紧急情况，请立即拨打下列电话号码：

- 急救：112
 - 救护车/消防队/警察：112或199
 - 公民电话线：1460
 - 投诉：1460
 - 药物信息：1498
 - 医疗急救电话：112/199
 - 夜间药店：
尼科西亚Tel：90901412
利马索Tel：90901415
拉纳卡Tel：90901414
帕福斯Tel：90901416
 - 值班应诊医生：
尼科西亚Tel：90901432
利马索Tel：90901435
拉纳卡Tel：90901434
帕福斯Tel：90901436
- 邻里守望机制是塞浦路斯警方

提出的通过警察、社区和公民之间的合作来实施的一项预防犯罪计划，与中国驻塞浦路斯使馆建立的安全联防机制对接。该计划的目的是提高公众对个人和家庭安全的认识，并鼓励公民积极参与预防犯罪，以减少犯罪为最终目标，提高邻里、市和社区的安全水平，普遍提高生活质量。在实施邻里守望计划的框架内，请告知当地警察：

（1）及时告知你所在地区的犯罪行为或可能对你有影响的犯罪行为。

（2）就预防犯罪措施提出建议，例如如何使你的家和财产对罪犯不那么有吸引力，或如何提防可疑或犯罪活动。

（3）建议不要参与抓捕行动，避免遭到意外伤害。让警察追捕和逮捕罪犯，这是他们的责任。

（4）鼓励你向警方报告你可能注意到的任何不寻常、可疑或犯罪行为。

塞浦路斯警方建议采取下列措施保护财产：

1. 当你离开家时，无论时间长短都要上锁。
2. 随时关上百叶窗和窗帘，防止小偷窥伺。
3. 在你看到敲门的客人是谁之前不要开门。
4. 安装门栓和猫眼，外门和窗户上都应安装结实的锁，窗外还可安装安全系统。
5. 不要把家里钥匙交给清洁工或其他人。
6. 不要把备用钥匙留在一个隐蔽又通用的地方，如门垫或花盆下面。
7. 牢记从门锁上取下钥匙。
8. 当你洗、修理或维护车辆时，不要把钥匙留在车里。

9. 安装安全照明系统和报警安全系统。
10. 当你晚上外出时请关灯。你还可以安装定时器开关。
11. 不要让任何人知道你在家里留有贵重物品。
12. 不要在家里存放大额现金。
13. 贵重物品最好存放在保险柜或保险箱，并拍照留存，万一被窃后便于追回。
14. 如果住在公寓楼里，一定要把公共入口锁上并安装结实的门和安全锁。
15. 了解你的邻居，努力与他们建立信任和相互支持关系。
16. 如果你发现有人闯入了你的房子，立即报警，然后在安全距离外等待。
17. 当你外出时，把电话转接给信任的人，不要自动留言说你不在家。
18. 把工具箱和梯子牢牢地锁起来。

19. 如果你发现生命或财产处于任何危险或任何形式的威胁（如火灾）中，或者你怀疑某一犯罪行为已经或可能发生，请拨打112。对于非紧急事件，请拨打当地警察局或市民电话1460。

9. 重要部门联系方式

单位	电话及传真（区号：00357）	单位	电话及传真（区号：00357）
查号台	11892	交通及工程部	22800100, 22776266（传真）
机场航班查询	（塞国内）77778833	卫生部	22605300, 22605301
电话维修	197	司法及公共秩序部	22805950, 22518356
供电	1800	警察总署	22808080, 22808598（传真）
海关和税务部	22601713, 22302031（传真）	国防部	22807500
内政部	22867773, 22867794	教育文化部	22800600, 22800700
外交部	22651000, 22661881（传真）	中央银行	22714100, 22714959（传真）
财政部	22601010, 22602723	信用卡报失	22868100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22401600, 22670993（传真）	塞浦路斯旅游组织CTO	22691100, 22331644（传真）
能源商工旅游部	22867100, 22375120（传真）	塞浦路斯通讯社	22556000, 22556100（传真）
农业、自然资源和环 境部	22408305, 22408352	塞浦路斯新闻局	22801117, 22666123（传真）

附件:

电子护照人像照片规格要求

总体要求

申请人须提交6个月内纸质近照2张及同版数字照片。
背景为白色。须包括申请人整个面部和头部。面部或背景无阴影。
纸质照片必须由照相冲洗或使用专业照片打印纸打印。
不得对照片进行修改,不得使用合成照片。
数字照片文件须为JPEG格式,文件大小在30K到80K字节之间。
如照片不符合要求,须重新提交。

面部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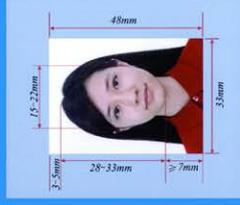
表情自然,双眼睁开,全部面部特征清晰可见;可佩带眼镜,但镜片不得有颜色,不得因闪光、阴影或镜架造成眼睛轮廓模糊;可佩带助听器或类似物品。

头饰

不得戴帽子或头巾等饰品,如因宗教原因不得不戴,须确保其不遮挡申请人整个面部。

数字照片提供方式(选择其一)

- 一、登录中国领事服务网(<http://cs.mfa.gov.cn/>),使用海外护照在线预约申请系统提前上传、检验数字照片。
- 二、将数字照片刻录在光盘上,连同其他申请材料递交到使领馆。
- 三、如使领馆办证大厅提供现场照相服务(仅限提供此项服务的馆),由现场照相点协助提供电子照片。



尺寸要求

照片尺寸为宽35mm,高48mm,其中头部宽度在15mm至22mm之间,头部高度(从下巴至头顶)在28mm至33mm之间,头顶至相片上边距离在3mm至5mm之间,人脸下颚以下到图像下边沿高度不小于7mm。

✘ 不符合要求照片样例



太暗



闭眼



模糊



背景杂乱



戴有色眼镜

头发遮挡眉毛
眼睛或耳朵带帽、发饰
遮挡面部、耳朵相片损坏
或有污痕

五官被遮挡

印章或其他
他物遮挡人像眼镜框
遮挡眼睛

头部倾斜



侧身



红眼

头部侧向一边
或未正视镜头

出现其他物体

www.cy.china-embassy.org